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SHINY BRANDS GROUP CO., LTD.

公開說明書

(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 一、公司名稱：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一)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二)股數：15,800,000 股。
 - (三)金額：新台幣 158,000,000 元整。
 - (四)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 (五)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 (二)其他費用：興櫃登錄處理費用新台幣 2 萬元整。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於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4 頁。
-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 九、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額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5,000,000	3.16
現金增資	98,000,000	62.03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55,000,000	34.81
合計	158,00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本公司以供查閱。
-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之方式辦理。
- (三)索取方法：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8 號
網址：<https://ecorp.chinatrust.com.tw>
電話：(02) 3327-7777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 2371-165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素雯、余倩如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ey.com/tw/zh_tw/home
電話：(02)2757-88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陳慧玲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佳雯
職稱：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職稱：財會經理
聯絡電話：(02)8712-1319	聯絡電話：(02)8712-1319
電子信箱：irenechen@shinybrands.com	電子信箱：reginalin@shinybrands.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shinybrands.com>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158,000 仟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11 號 7 樓		電話：(02)8712-1319	
設立日期：98 年 5 月 18 日			網址：http://www.shinybrands.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07.8.20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胡蕙郁 總經理 楊尚軒			
發言人：陳慧玲		職稱：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林佳雯		職稱：財會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 2371-1658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會計師、余倩如會計師			電話：(02) 2757-8888 網址：http://www.ey.com/tw/zh_tw/home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5 年 10 月 27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5 年 10 月 27 日，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1.33% (107 年 9 月 26 日)			全體監察人持比率：2.18% (107 年 9 月 26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7 年 9 月 26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祥辰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胡蕙郁	21.65%	董事	黃裕昇	0.22%
董事	祥辰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楊尚軒	21.65%	監察人	楊凱琳	2.18%
董事	聖倫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曾俊盛	5.82%	監察人	劉瑞麟	0.00%
董事	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詹文雄	3.64%			
工廠地址及電話：無					
主要產品：面膜、美妝保養品之研發與銷售			市場結構：(106 年度) 內銷:86.45% 外銷: 13.55%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9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1~4 頁	
去 年 度 (106)	營業收入：885,605 仟元 稅前淨利：114,210 仟元 每股盈餘：7.95 元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53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不適用		
發行條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7 年 10 月 3 日			刊印目的：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1
(一)風險因素.....	1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3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4
(四)其他重要事項.....	4
三、公司組織.....	5
(一)組織系統.....	5
(二)關係企業圖.....	7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8
(四)董事及監察人.....	10
(五)發起人.....	14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資本及股份.....	19
(一)股份種類.....	20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6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6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7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7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7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8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8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8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8
十、併購辦理情形.....	28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8
貳、營運概況.....	29
一、公司之經營.....	29
(一)業務內容.....	2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9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6
(四)環保支出資訊.....	46
(五)勞資關係.....	47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48
(一)自有資產.....	48
(二)租賃資產.....	48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8

三、轉投資事業	49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9
(二)綜合持股比例	49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9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轉移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9
四、重要契約	49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0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5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2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2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2
肆、財務概況	5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3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3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59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59
(四)財務分析	60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	65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67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67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67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67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67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7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	67
(三)期後事項	67
(四)其他	67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68
(一)財務狀況	68
(二)財務績效	69
(三)現金流量	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0
(六)其他重要事項	70

伍、特別記載事項.....	71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1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71
(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1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71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71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71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71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71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71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71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71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71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71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71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71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1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71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71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72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72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會議記錄.....	76~80
(二)盈餘分配表.....	81
(三)公司章程(含新舊條文對照表).....	82~86
柒、附件	
一、107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二、106 年度合併財報暨會計師查核意見	
三、105 年度合併財報暨會計師查核意見	
四、106 年度個體財報暨會計師查核意見	
五、105 年度個體財報暨會計師查核意見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98 年 05 月 18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11 號 7 樓	(02)8712-1319

(三)公司沿革

年月	重要紀事
98 年 05 月	成立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98 年 10 月	SEXYLOOK 品牌建立，首創台灣開架式通路『耳掛式雙拉提面膜』。
99 年 02 月	加入 YAHOO 奇摩購物中心，以 VEMAR 流行女包開啟網路旗艦店。
99 年 03 月	成立專屬亞太研發中心，與世界專業研發團隊共同研發。
101 年 11 月	首創開架式『黑曜石面膜』上市，使全台颳起黑面膜旋風。
101 年 12 月	成立 M.A.S.K.膜術應用科學中心，研究不同膚質及功能需求的面膜配方與基材配比。
102 年 05 月	LUDEYA 品牌建立，推出生醫級微臻『LUDEYA 生物纖維面膜』。
103 年 03 月	VEMAR 品牌包包率先創立手機 app 官網。
104 年 11 月	榮獲阿里巴巴第二屆台灣 B2B 十大優質電商。
104 年 11 月	首創上下雙拉提面膜，首推將面膜上下分開新概念，持續創新功能性面膜領域。
105 年 05 月	MIRAE 未來美品牌建立，推出醫美速效型『未來美 8 分鐘面膜』。
106 年 03 月	榮獲阿里巴巴第三屆『台灣 B2B 傑出十大網商第一名』
106 年 12 月	榮獲 SNQ 國家品質標章國際生技醫療品質獎、SGS 優質企業綜合能力認證。
107 年 01 月	榮獲 2018 年台灣金品獎。
107 年 08 月	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並取得核准函。
107 年 08 月	投資設立子公司「深圳軒郁化妝品有限公司」。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對外(包含金融機構及非金融機構)借款之情事，且本公司最近年度利息支出以及利息收入之金額，以及各該金額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並不重大，故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與進貨主要係以新台幣計價，從事之業務涉及外幣之比重甚低，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之兌換(損)益分別為(5,088)仟元及 624 仟元，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分別為(0.57)%及 0.10%。產生兌換損益主要係因子公司之銷貨交易而持有之美金及港幣之外幣部位，其匯率波動所致，對整體損益之影響程度尚屬不大。

本公司將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之國際金融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並視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持有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來全球央行雖透過貨幣政策與利率政策提高貨幣流通以刺激通貨膨脹與經濟成長率，惟觀察其對通貨膨脹之影響有限，而近期通貨膨脹率亦未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且並無顯著之通貨膨脹情形產生，過去之損益亦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注意上游原物流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以因應通貨膨脹所帶來之壓力。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成立至今皆致力於本業之經營，未有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之投資行為，且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作業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為本公司執行相關交易之依據。最近一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了能在高度競爭的美妝保養市場中持續保持競爭優勢，因此將持續不斷以亞洲人膚質為基底研發所適用的成分、配方、防腐系統、面膜基材，進行研究及配合大數據的蒐集與分析，並積極與全球頂尖的原料供應商及國內各大學術機構進行合作，研發有效性、安全性及高穩定性的產品，其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除依據每年底預算管理作業規劃外，並視未來營運計畫逐期調整，預計每年投入研發費用將持續增加。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公開發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策略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關注所處產業的市場趨勢及相關技術之發展，以能夠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另亦不斷搭配超過上千種配方、認知累積及大數據資料，提升產品開發能力並隨時觀察未來消費者需要，適當調整公司經營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公

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秉持一貫的誠信及積極的態度，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面膜、美妝保養品的研發與銷售，主要進貨項目為面膜的精華液、基材、包耗材及代工費用等。本公司 105~106 年度前十大供應商進貨比例分別為 91.44%及 88.46%，其中僅第一大供應商之進貨比重高於 30%，係因該供應商之代工商品銷售良好所致。此外，本公司與多家供應商建立穩定供貨關係，雖目前進貨廠商有略微集中幾家之情形，惟本公司亦積極尋求其他優良供應商，應可有效降低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主要在連鎖藥妝通路、各大實體通路、經銷及代理商銷售外，亦透過本公司電子商務平台 iQueen (愛女人購物網)、各品牌官網及其他網路通路銷售。本公司 105~106 年度前十大銷售客戶銷貨比例分別為 83.42%及 86.06%，其中 106 年度第一大客戶(終端客戶為消費者)之銷售比重高於 30%，係因本公司電子商務通路拓展有成，使其銷售佔比逐漸提高所致。故銷貨集中對本公司產生之風險尚屬有限。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

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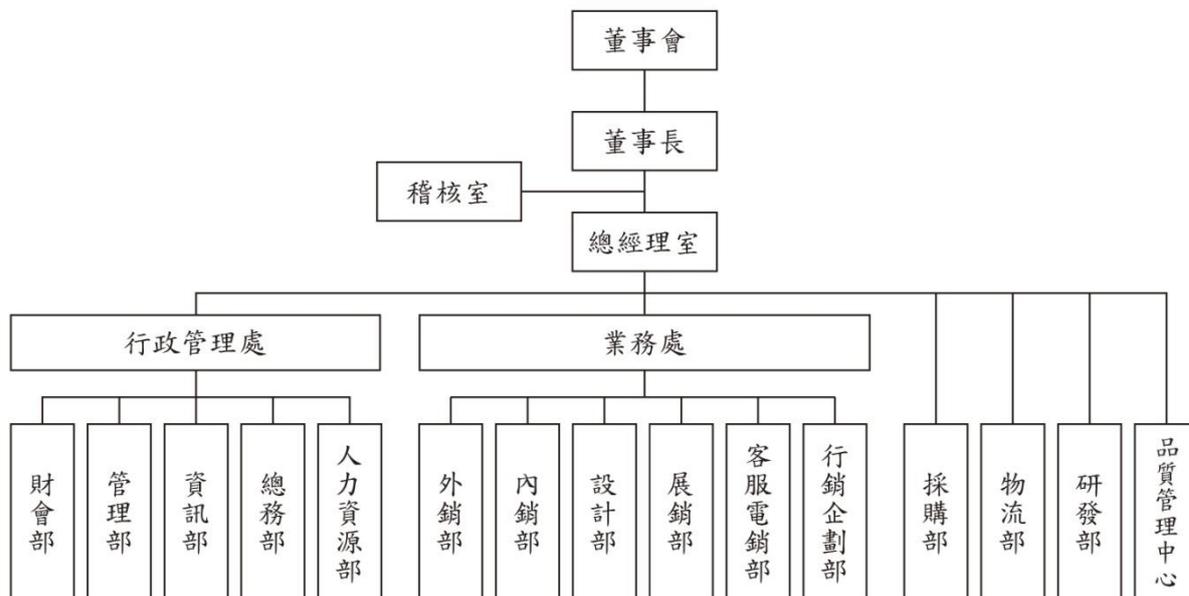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董事會	執行股東會決議，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執行公司業務方針及制訂營運目標，並任命公司主要經理人對公司業務之執行推展。
稽核室	1. 負責公司各項稽核業務與公司內部控制評估與執行， 2. 提出改善建議，並對缺失要求整改並予以追蹤及糾正。
總經理室	1. 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及帶領公司團隊達成經營目標。 2. 負責經營目標之執行追蹤與績效管理分析。 3. 進行內外部經營環境分析，以提出適當之組織、營運、功能性之建議，並落實經營管理活動之推動及改善。
內銷部	1. 國內市場推廣之規劃、銷售目標預估及預算規劃、檢討及分析。 2. 國內市場行情調查及營業活動相關專案之企劃與執行。 3. 預計銷售統籌及產銷協調事項。 4. 新產品研發、改良之提案及相關情報資訊之提供。 5. 客訴追蹤事項處理。
外銷部	1. 海外市場行情調查及營業活動相關專案之企劃與執行。 2. 海外市場之線上、線下推廣之規劃、銷售目標預估及預算規劃。 3. 銷售目標、策略之檢討及分析。 4. 海外客戶的開發與管理。
設計部	1. 企業視覺設計整合。 2. 廣告創意規劃與構成。 3. 通路行銷視覺設計及溝通。 4. 產品平面及包裝設計。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展銷部	1.實體通路活動相關作業。 2.查訪實體門市。
客服電銷部	1.售後滿意度調查，並追蹤及處理客訴問題。 2.消費者之退換貨處理。 3.電銷活動推廣規劃與洽談。
行銷企劃部	1.品牌形象、公共及媒體關係之經營。 2.長期品牌發展及戰略目標。 3.年度行銷目標及預算之規劃與檢討分析。 4.活動策略規劃與執行。 5.市場調查，同業媒體活動監測與分析。
採購部	1.制定採購單，下單，跟催物料，並控制成本進行議價。 2.配合開發部門做好新品所需物料的尋找及索樣工作。 3.供應商的開發，評估及考核。 4.日常物料品質，交期的異常協調處理。
物流部	1.網路平台之進出貨及退貨作業。 2.成品出入庫管理，庫品的安全貯存管理。 3.合理有效控制庫存，定期進行低週轉分析會議，並通報各品牌業務。
研發部	1.跟蹤國內外技術趨勢，開發適合國情且技術先進的產品，及舊品的維護與提升。 2.對於原材料之供應資格認可，負責監控及優化。 3.專利佈局與管理。
品質管理中心	1.針對客戶回饋資訊，杜絕重複問題發生，以符合客戶品質要求。 2.設定產品之品質檢測項目，並監控項目的實施情況及合格率變化。
財會部	1.管理集團會計報表之審核與編製、成本之核計與控制。 2.集團年度預算資料之彙集與編製。 3.集團之策略投資管理、資金管理之規劃與執行。 4.主管機關法令遵循。
管理部	1.規範並規劃及推動有關商標、專利及公司聲譽維護等事務管理。 2.有關法律法規或政策要求的傳達、會議參加及工作對接。 3.法務處理及股務相關事宜。
資訊部	1.負責公司電腦相關的網路的軟體、硬體的維護和升級等日常工作。 2.與各部門協調，提供資訊技術支援並對全公司的資訊資源進行管理和控制 3.負責電腦設備、作業系統、應用系統、資料庫及資訊安全之管理及維護。 4.負責公司IT 資產的管理和維護，並協助使用者問題排除及支援。
總務部	1.公司固定及雜項資產之採購及庶務之管理。 2.安全、環境、衛生的維護及法規類要求推動落實。
人力資源部	1.分析及統整公司人力需求，並進行人力資源管理與策略規劃。 2.持續進行人力招募、考核、任免、考勤、薪資、培訓等作業。 3.員工關懷與勞資爭議之調解，並規劃員工福利與執行。 4.統籌規劃員工、主管之內外部教育訓練，並推行之。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架構

日期：107年06月30日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相互持股比率、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7年0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公司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10,000	100%	6,47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7年9月26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楊尚軒	男	中華民國	105.06.01	-	-	1,092,500	6.92	4,883,645 (註1)	30.91	加拿大約克大學經濟系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長及總經理 深圳軒郁化妝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總經理 祥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GIGA WIN LTD. 負責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及董事長	內銷部協理 外銷部協理 商品開發部協理	楊婷婷 莊毓然 薛祥明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無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陳慧玲	女	中華民國	106.03.01	43,750	0.28	-	-	-	-	中原大學會計研究所 福邦證券(股)公司業務經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副總經理 深圳軒郁化妝品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群運環保(股)公司監察人	-	-	-	無
內銷部協理	楊婷婷	女	中華民國	105.06.01	707,000	4.48	12,000	0.08	68,405 (註2)	0.43	加拿大約克大學經濟系 光寶科技(股)公司業務	-	總經理 外銷部協理 商品開發部協理	楊尚軒 莊毓然 薛祥明	二親等 二親等 配偶	無
外銷部協理	莊毓然	男	中華民國	103.01.06	355,000	2.25	345,000	2.18	-	-	多倫多大學經濟系 益登科技(股)公司業務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業務部協理 深圳軒郁化妝品有限公司 業務部協理	總經理 內銷部協理 商品開發部協理	楊尚軒 楊婷婷 薛祥明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無
商品開發部協理	薛祥明	男	中華民國	104.04.15	12,000	0.08	707,000	4.48	-	-	清華大學材料研究所 磐采(股)公司經理 台灣杜邦(股)公司電子事業部	-	總經理 外銷部協理 內銷部協理	楊尚軒 莊毓然 楊婷婷	二親等 二親等 配偶	無
採購暨物流部經理	羅瑞金	女	中華民國	106.12.18	16,500	0.10	-	-	-	-	中華大學財務管理系 台灣耐落螺絲工業(股)公司副理 德晶科技(股)公司處長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採購暨物流部經理 深圳軒郁化妝品有限公司 採購暨物流部經理	-	-	-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會經理	林佳雯	女	中華民國	106.05.23	10,000	0.06	-	-	-	-	中國科技大學會計系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公司主辦會計 德晶科技(股)公司稽核人員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財 會經理 深圳軒郁化妝品有限公司 財會經理	-	-	-	無
稽核經理	吳采鄘	女	中華民國	106.05.23	27,250	0.17	-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億鴻系統科技(股)公司會計經理 元大寶來證券(股)公司專業襄理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稽 核經理 深圳軒郁化妝品有限公司 稽核經理	-	-	-	無

註1：楊尚軒透過持股 100%之公司 GIGA WIN LTD.持有本公司股份 1,531,800 股，及透過持股 98%之公司祥辰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351,845 股。

註2：楊婷婷透過持股 2%之公司祥辰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8,405 股。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7年9月26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祥辰投資 (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05.06.24	105.10.27	3年	3,000,000	46.15	3,420,250	21.65	-	-	-	-	-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公司法人 董事	-	-	-
	代表人： 胡蕙郁	女		-	105.10.27		2,500,000	38.46	1,092,500	6.92	-	-	-	-	大葉大學食品工程 系 三軍總醫院人事行 政	-	董事代表人 監察人 內銷部協理 外銷部協理 商品開發部 協理	楊尚軒 楊凱琳 楊婷婷 莊毓然 薛祥明	配偶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董事	祥辰投資 (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05.06.24	105.10.27	3年	3,000,000	46.15	3,420,250	21.65	-	-	-	-	-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公司法人 董事	-	-	-
	代表人： 楊尚軒	男		-	105.10.27		-	-	-	-	1,092,500	6.92	4,883,645 (註1)	30.91	加拿大約克大學經 濟系	軒郁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董事長及總經理 深圳軒郁化妝品有限公司董 事長及總經理 祥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總 經理 GIGA WIN LTD.負責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及董事長	董事長 監察人 內銷部協理 外銷部協理 商品開發部 協理	胡蕙郁 楊凱琳 楊婷婷 莊毓然 薛祥明	配偶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聖倫投資 (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05.10.27	105.10.27	3年	2,000,000	30.77	920,000	5.82	-	-	-	-	-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公司法人 董事 海悅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達程廣告(股)公司董事 海悅廣告(股)公司監察人 海悅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	-	-
	代表人： 曾俊盛	男					-	-	920,000	5.82	460,000	2.91	-	-	美國密西西比州立 大學會計碩士	海悅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及策略 總經理 海嘉廣告(股)公司董事長 希華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泰極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寶悅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 群悅廣告(股)公司董事 海樺廣告(股)公司董事 昕傳廣告(股)公司董事 好漾廣告(股)公司董事 海悅地產開發(股)公司董事 寶亞建設(股)公司董事 新悅開發建設(股)董事 海悅廣告(股)公司監察人 富悅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聖倫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人	-	-	-
董事	黃裕昇	男	中華 民國	107.06.07	107.06.07	1.4 年	30,000	0.25	34,500	0.22	-	-	-	台北藝術大學戲劇 系 映畫傳播事業(股)公 司總經理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公司董 事及總經理 北京開心麻花娛樂文化傳媒 (股)公司顧問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05.10.27	105.10.27	3年	700,000	10.77	575,000	3.64	-	-	-	-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公司法人監察人 台灣樂菲(股)公司法人董事 新應材(股)公司法人董事	-	-	-	
	代表人：詹文雄	男		105.10.27	105.10.27		-	-	-	-	-	-	-	-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研究所 華彥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光鎰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芯鼎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凌陽科技(股)公司董事 宏陽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科嘉(開曼)(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樂菲(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佳能企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映泰(股)公司獨立董事 海悅國際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強茂(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新應材(股)公司董事長 一品光學工業(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榮茂光學(股)公司監察人	-	-	-
監察人	楊凱琳	女	中華民國	98.05.18	105.10.27	3年	-	-	345,000	2.18	355,000	2.25	-	-	多倫多大學心理系 美商雅詩蘭黛(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M.A.C 專業彩妝師	-	董事長 董事代表人 內銷部協理 外銷部協理 商品開發部 協理	胡蕙郁 楊尚軒 楊婷婷 莊毓然 薛祥明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配偶 二親等
監察人	劉瑞麟	男	中華民國	107.06.07	107.06.07	1.4年	-	-	-	-	-	-	-	-	淡江大學國貿系 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業務處長	新應材(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	-	-

註1：楊尚軒透過持股 100%之公司 GIGA WIN LTD.持有本公司股份 1,531,800 股，及透過持股 98%之公司祥辰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351,845 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9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祥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尚軒	98.00%
	楊婷婷	2.00%
聖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柯旻希	40.00%
	曾唯倫	35.00%
	曾揚倫	10.00%
	曾琬倫	10.00%
	曾俊盛	5.00%
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詹文河	52.63%
	詹鳳菊	46.05%
	楊宗修	0.33%
	黃郁晴	0.33%
	陳玫玲	0.66%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祥辰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胡蕙郁	-	-	✓	✓	✓	-	-	✓	-	✓	-	✓	-	-	
董事祥辰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楊尚軒	-	-	✓	-	-	-	-	-	-	✓	-	✓	-	-	
董事聖倫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曾俊盛	-	-	✓	✓	✓	-	✓	-	✓	✓	✓	✓	✓	-	
董事彥文資產管 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詹文雄	-	-	✓	✓	✓	-	✓	✓	✓	✓	✓	✓	✓	2	
董事黃裕昇	-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6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祥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胡蕙郁																											
董事	祥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楊尚軒																											
董事	聖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曾俊盛	-	-	-	-	-	-	-	-	-%	-%	3,952	3,952	163	163	-	-	-	-	-	-	-	-	-	-	4.31%	4.31%	-
董事	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 詹文雄																											
董事	楊婷婷 (註1)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楊婷婷於105年10月27日選任，並於107年6月6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祥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胡蕙郁、聖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曾俊盛、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詹文雄、楊婷婷	祥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胡蕙郁、聖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曾俊盛、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詹文雄、楊婷婷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祥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尚軒	祥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尚軒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0 人	共 0 人	共 5 人	共 5 人

2.最近年度(106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楊凱琳	-	-	-	-	-	-	-	-	-
監察人	謝承運(註 1)	-	-	-	-	-	-	-	-	-

註 1：謝承運於 105 年 10 月 27 日選任，並於 107 年 6 月 6 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0 人	共 0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楊尚軒	3,557	3,557	179	179	357	357	-	-	-	-	4.29%	4.29%	-	-	-	-	-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陳慧玲							-	-	-	-	-	-	-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慧玲	陳慧玲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楊尚軒	楊尚軒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2 人	共 2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楊尚軒	-	8,400	8,400	8.81%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陳慧玲				
	內銷部協理	楊婷婷				
	外銷部協理	莊毓然				
	商品開發部協理	薛祥明				
	採購暨物流部經理	羅瑞金				
	財會經理	林佳雯				
	稽核經理	吳采郿				

5.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損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董事	-	-	-	-
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	-	-	-	-
監察人	-	-	-	-
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00	4,093	1,200	4,093
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	2.16%	4.29%	2.16%	4.29%

註1：105年度稅後損益55,509仟元。

註2：106年度稅後損益95,368仟元。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個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7年9月26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5,800,000	14,200,000	30,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04	10	1,500,000	1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	103.04.14 府產業商字第 10382965000 號
105.08	10	6,500,000	65,000,000	6,500,000	65,000,000	現金增資 33,000,000 股息及紅利 17,000,000	-	105.08.18 府產業商字第 10589840920 號
105.11	4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35,000,000	-	105.11.15 府產業商字第 10593435420 號
106.12	10	30,000,000	30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股息及紅利 20,000,000	-	106.12.05 府產業商字第 10660448620 號
107.07	10	30,000,000	300,000,000	13,800,000	138,000,000	股息及紅利 18,000,000	-	107.07.02 府產業商字第 10750533100 號
107.07	120	30,000,000	300,000,000	15,800,000	158,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	107.07.09 府產業商字第 1075114770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7年9月26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8	91	2	101
持有股數	—	—	5,722,750	7,924,450	2,152,800	15,800,000
持股比例	—	—	36.22	50.16	13.62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7年9月26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	—	—
1,000 至 5,000	33	74,000	0.47
5,001 至 10,000	7	54,000	0.34
10,001 至 15,000	4	46,000	0.29
15,001 至 20,000	4	73,750	0.47
20,001 至 30,000	2	56,000	0.35
30,001 至 40,000	8	283,000	1.79
40,001 至 50,000	4	188,750	1.20
50,001 至 100,000	13	1,066,950	6.75
100,001 至 200,000	11	1,539,000	9.74
200,001 至 400,000	5	1,640,000	10.38
400,001 至 600,000	3	1,566,000	9.91
600,001 至 800,000	2	1,328,000	8.41
800,001 至 1,000,000	2	1,840,000	11.65
1,000,001 股以上	3	6,044,550	38.25
合 計	101	15,800,0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7年9月26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祥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20,250	21.65
GIGA WIN LTD.		1,531,800	9.70
胡蕙郁		1,092,500	6.92
聖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20,000	5.82
曾俊盛		920,000	5.82
楊婷婷		707,000	4.48
ABLE SMILE INT'L LTD.		621,000	3.93
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75,000	3.64
富邦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3.17
吳欣絜		491,000	3.11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截至 9 月 26 日止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祥辰投資(股)公司	1,654,545	-	無辦理現金增資		443,250	-
	代表人：胡蕙郁	1,463,636	-			142,500	-
董事	祥辰投資(股)公司	1,654,545	-			443,250	-
	代表人：楊尚軒	-	-			-	-
董事	聖倫投資(股)公司(註 1)	-	-			120,000	-
	代表人：曾俊盛	-	-			120,000	-
董事	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註 1)	-	-			75,000	-
	代表人：詹文雄	-	-			-	-
董事	黃裕昇(註 2)	-	-			4,500	-
董事	楊婷婷(註 3)	190,909	-			90,000	-
監察人	楊凱琳	-	-			45,000	-
監察人	劉瑞麟(註 2)	-	-			-	-
監察人	謝承運(註 4)	-	-			-	-

註 1：105 年 10 月 27 日臨時股東會初次當選本公司董事。

註 2：107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選任。

註 3：楊婷婷於 105 年 10 月 27 日選任，並於 107 年 6 月 6 日辭任。

註 4：謝承運於 105 年 10 月 27 日選任，並於 107 年 6 月 6 日辭任。

(2)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洽關係人認購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祥辰投資(股)公司	2,325,000	-	600,000	-	(179,750)	-
	代表人：胡蕙郁	1,975,000	-	(1,420,000)	-	12,500	-
董事	祥辰投資(股)公司	2,325,000	-	600,000	-	(179,750)	-
	代表人：楊尚軒	-	-	-	-	-	-
董事	聖倫投資(股)公司 (註 1)	-	-	400,000	-	(1,480,000)	-
	代表人：曾俊盛	-	-	-	-	920,000	-
董事	彥文資產管理顧問 (股)公司(註 1)	-	-	140,000	-	(265,000)	-
	代表人：詹文雄	-	-	-	-	-	-
董事	黃裕昇(註 2)	-	-	-	-	34,500	-
董事	楊婷婷(註 3)	350,000	-	100,000	-	107,000	-
監察人	楊凱琳	-	-	-	-	345,000	-
監察人	劉瑞麟(註 2)	-	-	-	-	-	-
監察人	謝承運(註 4)	-	-	-	-	-	-
行政管理處 副總經理	陳慧玲(註 5)	-	-	-	-	43,750	-
外銷部協理	莊毓然	350,000	-	100,000	-	(245,000)	-
商品開發部 協理	薛祥明	-	-	-	-	12,000	-
採購暨物流部 經理	羅瑞金(註 5)	-	-	-	-	16,500	-
財會經理	林佳雯(註 5)	-	-	-	-	10,000	-
稽核經理	吳采鄩(註 5)	-	-	-	-	27,250	-

註 1：105 年 10 月 27 日臨時股東會初次當選本公司董事。

註 2：107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選任。

註 3：楊婷婷於 105 年 10 月 27 日選任，並於 107 年 6 月 6 日辭任。

註 4：謝承運於 105 年 10 月 27 日選任，並於 107 年 6 月 6 日辭任。

註 5：陳慧玲於 106 年 3 月 1 日就任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羅瑞金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就任採購暨物流部經理。林佳雯於 106 年 5 月 23 日就任財會經理。吳采鄩於 106 年 5 月 23 日就任稽核經理。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胡蕙郁	贈與	106.09.01	楊尚軒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1,110,000	—
楊尚軒	處分	106.10.19	GIGA WIN LTD.	負責人與祥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為同一人	1,110,000	32.79
祥辰投資(股)公司	處分	106.04.26	胡蔡克英	本公司董事長之父母	10,000	60
祥辰投資(股)公司	處分	106.04.26	胡中騰	本公司董事長之兄弟	25,000	60
莊毓然	贈與	107.04.30	楊凱琳	本公司監察人	300,000	—
聖倫投資(股)公司	處分	107.06.08	曾俊盛	聖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1,600,000	26.58
曾俊盛	贈與	107.05.29	柯旻希	聖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之配偶	400,000	—
曾俊盛	贈與	107.05.30	曾唯倫	聖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之子女	300,000	—
曾俊盛	贈與	107.05.30	曾揚倫	聖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之子女	100,000	—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祥辰投資(股)公司	3,420,250	21.65%	-	-	-	-	-	-	-
代表人：楊尚軒	-	-	1,092,500	6.92%	4,883,645 (註 1)	30.91	胡蕙郁 GIGA WIN LTD. 楊婷婷	配偶 該公司代表人 二親等	-
GIGA WIN LTD.	1,531,800	9.70%	-	-	-	-	-	-	-
代表人：楊尚軒	-	-	1,092,500	6.92%	4,883,645 (註 1)	30.91	胡蕙郁 祥辰投資(股)公司 楊婷婷	配偶 該公司代表人 二親等	-
胡蕙郁	1,092,500	6.92%	-	-	-	-	楊尚軒 楊婷婷 GIGA WIN LTD.	配偶 二親等 與該公司代表人為配偶	-
聖倫投資(股)公司	920,000	5.82%	-	-	-	-	曾俊盛	該公司監察人	-
代表人：柯旻希	345,000	2.18%	1,035,000	6.55%	-	-	曾俊盛 聖倫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配偶 配偶	-
曾俊盛	920,000	5.82%	460,000	2.91%	-	-	聖倫投資(股)公司 柯旻希	該公司監察人 配偶	-
楊婷婷	707,000	4.48%	12,000	0.08%	68,405 (註 2)	0.43	祥辰投資(股)公司 GIGA WIN LTD 胡蕙郁	該公司董事、與該公司代表人為二親等 與該公司代表人為二親等 二親等	-
ABLE SMILE INTL LTD.	621,000	3.93%	-	-	-	-	-	-	-
代表人：莊茹華	-	-	-	-	-	-	-	-	-
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	575,000	3.64%	-	-	-	-	-	-	-
代表人：詹文河	-	-	-	-	-	-	-	-	-
富邦證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00	3.17%	-	-	-	-	-	-	-
代表人：史綱	-	-	-	-	-	-	-	-	-
吳欣潔	491,000	3.11%	-	-	-	-	-	-	-

註 1：楊尚軒透過持股 100% 之公司 GIGA WIN LTD. 持有本公司股份 1,531,800 股，及透過持股 98% 之公司祥辰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351,845 股。

註 2：楊婷婷透過持股 2% 之公司祥辰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8,405 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上半年度(註 2)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6.30	23.19	31.86	
	分 配 後	15.25	12.78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683	12,000	13,910	
	每股盈餘(註 1)	7.22	7.95	6.2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8.00	8.5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2.00	1.50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為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註 2：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已經會計師核閱。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利益等因素。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7 年 6 月 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如下：

單位：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53,814
加：本期稅後淨利	95,367,67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9,536,767)
可供分配盈餘	86,284,719
分配項目：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1.5 元)	(18,000,000)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5.65 元)	(67,8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84,719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7 日股東會通過 106 年盈餘分配案，決議無償配股 1,800 仟股，分配後股本為 13,800 仟股，較分配前股本 12,000 仟股增加 15%。106 年每股盈餘由 8.65 元追溯調降為 7.95 元，本公司預估 107 年營收及獲利仍將穩定成長，故無償配股除能保留公司的現金，有利長期的投資與發展外，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尚屬有限。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2%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

本公司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以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估列。

(2)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若嗣後股東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之情形：本公司已於 107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配發情形，分別為員工酬勞 12,800 仟元、董監事酬勞 0 仟元，與認列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比例：

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業已於 107 年 6 月 7 日之股東會報告配發員工酬勞 12,800 仟元、董監事酬勞 0 仟元。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6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5 年度之員工酬勞 772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0 仟元，與實際配發情形並無差異。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2.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3.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4.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5.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6.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7.F110010 鐘錶批發業
- 8.F110020 眼鏡批發業
- 9.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10.F208040 化妝品零售業
- 11.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12.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 13.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4.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15.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6.F301040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 17.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18.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面膜、美妝保養品之銷售，並在本公司電子商務平台 iQueen (愛女人購物網)銷售代理之商品。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上半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主要產品						
美妝保養品	335,408	55.12	580,948	65.60	323,228	71.99
網路平台商品	247,279	40.64	266,912	30.14	104,280	23.23
其它	25,779	4.24	37,745	4.26	21,473	4.78
合計	608,466	100.00	885,605	100.00	448,981	100.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針對不同客群之消費者需求，以亞洲國家之膚質所適用的成分及配方為研究基礎，創立以面膜為核心之三大美妝品牌-SEXYLOOK 極美肌、MIRAE 未來美及 LUDEYA 露蒂雅，主要銷售產品包括臉部使用之面膜、面霜、精華液、洗卸及防曬等品項。本公司產品除了在連鎖藥妝通路、各大實體通路、經銷商銷售外，並外銷至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加拿大、美國、中國、柬埔寨、印尼、越南、韓國等 28 國。下列為本公司各品牌之系列產品：

品牌	品牌定位	系列/品名
<p>SEXYLOOK 極美肌</p>  <p>SEXYLOOK 極美肌</p>	<p>1. 以功能性面膜為主要訴求，技術強調與日本同步流行，讓每個消費者都能以最平實的價格去體驗日本最新的美容成分與技術。</p> <p>2. 活潑鮮明的設計風格，搭配經典的插畫風格，傳遞著每個系列的獨有特色，讓消費者在第一眼與包裝接觸時，就可以立刻了解產品的特性以及主要訴求。</p>	<p>➤黑面膜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極美肌夜奇蹟精油光澤黑面膜 2.極美肌夜奇蹟精油保濕黑面膜 3.極美肌深層修護純棉黑面膜 4.極美肌深層水潤純棉黑面膜 5.極美肌深層亮白純棉黑面膜 6.極美肌深層補水純棉黑面膜 <p>➤雙拉提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彈力白皙雙拉提面膜 2.極致煥白雙拉提面膜 3.高效保濕雙拉提面膜 4.潤白明亮雙拉提面膜 5.彈力緊實雙拉提面膜 6.粉嫩極潤雙拉提面膜 7.黃金煥顏雙拉提面膜 <p>➤膠原面膜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黃金玻尿酸極潤膠原膜 2.藍鑽角鯊膠原膜 <p>➤美肌專科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美肌專科保濕黑面膜 2.美肌專科水潤黑面膜 3.美肌專科亮白黑面膜 4.美肌專科飽水黑面膜 5.美肌專科水白黑面膜 6.美肌專科修護黑面膜 <p>➤酵素面膜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雙酵肌能保濕面膜 2.雙酵肌能亮白面膜 3.雙酵肌能特嫩面膜 <p>➤酵素保養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極酵保濕面膜 2.極酵亮白面膜 3.極酵補水面膜 4.極酵潤白面膜 5.酵素去角質凝露 6.酵素泡沫洗面乳 <p>➤酵素泡泡面膜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啤酒酵母保濕泡泡面膜 2.啤酒酵母淨白泡泡面膜

品牌	品牌定位	系列/品名
<p>MIRAE 未來美</p> 	<p>1.與韓國醫美團隊共同技術合作，研發最先進的術後保養科技概念，針對醫美術後而生的保養品，創造出簡單、快速、有效的「術後保養」。</p> <p>2.採用來自韓國醫美布膜-壓力絲，親膚力較一般不織布面膜高，擁有優異的高回彈力及拉伸性，能深入肌膚紋理，將保濕精華快速導入肌膚，顛覆敷臉時間規則，可縮短面膜保養 1/2 時間，更安全、更速效。</p>	<p>➤EX8 分鐘極速面膜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EX8 分鐘極速補水面膜 2. EX8 分鐘極速舒緩面膜 3. EX8 分鐘極速淨白面膜 4. EX8 分鐘極速修護面膜 <p>➤肌本保濕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肌本保濕化妝水 2. 肌本保濕精華液 3. 肌本保濕乳液 4. 肌本保濕無油卸妝露 5. 肌本保濕胺基酸潔顏乳 6. 肌本保濕水蒸膜 <p>➤EX8 分鐘 PLUS+升級面膜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EX8 分鐘 PLUS+升級水潤面膜 2. EX8 分鐘 PLUS+升級保濕面膜 3. EX8 分鐘 PLUS+升級潤白面膜 4. EX8 分鐘 PLUS+升級修護面膜 <p>➤精油面膜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精油深度嫩白面膜 2. 精油極潤保濕面膜 3. 精油晶透舒緩面膜 4. 精油極致修護面膜
<p>LUDEYA 露蒂雅</p> 	<p>1. 結合奈米生醫級微臻滲透技術，讓保養成分更有效率的被皮膚吸收，讓保養更有深度。</p> <p>2. 堅持嚴選最珍稀成分，突破業界技術限制並致力於提供最頂級的肌膚全方位呵護。</p>	<p>➤修護微臻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黃金抗齡微臻精華油 2. 黃金抗齡微臻精華油 3. 皇家極緻微臻修護精華 4. 24K 黃金微臻煥顏精露 <p>➤冰河流金 HomeSpa 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冰河琉金逆齡奇蹟緊緻按摩筆 2. 冰河琉金特效抗痕眼部精華 <p>➤微臻生物纖維面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黃金胎盤微臻生物纖維面膜 2. 藍鑽玻尿酸微臻生物纖維面膜 3. 微臻保濕生物纖維面膜 4. 微臻修護生物纖維面膜 5. 超緊緻琥珀微臻面膜 6. 微臻淨白生物纖維面膜 <p>➤極緻光底妝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極緻光完美肌淨卸妝精華 2. 極緻光無瑕美肌粉精萃 3. 極緻光絕對保濕妝前精華 <p>➤淨白微臻系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白金松露無齡微臻輕萃霜 2. 水光微臻煥白極效沁潤保濕化妝水 3. 水光微臻黑煥白超級導入精華 4. 光綻白超導高效防曬乳 5. 白金煥白微臻精華油

品牌	品牌定位	系列/品名
LUDEYA 露蒂雅 LUDEYA		▶保濕微臻系列 1.山茶花無限保濕微臻精萃霜 2.山茶花精油保濕潔顏露 3.山茶花無限保濕噴霧 4.山茶花無限保濕微臻精華液 ▶抗老微臻系列 1.超緊緻微臻琥珀霜 2.琥珀精華液 3.超緊緻微臻琥珀新生露 4.超緊緻微臻琥珀精華液 5.琥珀微臻新生水凝膜 6.琥珀胺基酸新生皂 ▶極致寵愛身體保養系列 1.薰衣草精油身體乳 2.旅行沐浴三件組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品牌	系列	產品預計名稱	目標訴求
SEXYLOOK 極美肌	酵素保養系列	28天酵素煥膚霜 透白酵素泥膜	提供肌膚所需
	酵素面膜系列	酵素升級面膜	延伸產品線
	防曬系列	保濕型防曬	延伸產品線
MIRAE 未來美	肌本保濕系列	肌本保濕乳霜 肌本保濕防曬水凝乳	提供肌膚所需之保濕 防曬、預防皮膚曬傷曬黑
	肌本亮白系列	股本亮白精華液	揮別暗沉，使肌膚明亮透白
	EX8分鐘極速面膜系列	速效保濕輕乳霜	使肌膚保持健康保水狀態
	特殊護理系列	緊緻毛孔調理精露	代謝老廢角質，清除深層粉刺，緊緻粗大毛孔
	EX8分鐘PLUS+升級面膜系列	升級面膜	保濕舒緩皮膚，導入亮白因子，打造豐潤美肌
LUDEYA 露蒂雅	抗老微臻系列	琥珀升級精華液 琥珀眼部精華液	延伸產品線 提供肌膚所需之保濕
	極緻光底妝系	防曬粉底系列	延伸產品線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自古以來「愛美」就是人的天性，再加上科技不斷推陳出新，促使產業商機一直維持不錯的成長態勢，美妝保養品產業從 20 世紀開始結合時尚潮流、生化科技、銷售管道及市場行銷，已成為高附加價值且非常重視品牌與行銷通路之產業。

根據經濟部統計處指出，美妝保養品產業包含保養品(如面膜、面霜、乳液、化妝水等)、化粧品(如口紅、眼影、粉底、睫毛膏、香水等)、清潔用化粧品(如洗面、洗手、沐浴乳等)等。而根據 Euromonitor 於 2018 年 6 月出具之研究報告指出，美妝保養品可分為護膚品、防曬、護理套組、彩妝品、除臭劑、脫毛劑、香水、嬰孩專屬用品、沐浴用品、髮用製品、男士化妝品及口腔護理等 12 類，報告並指出 2017 年全球美容保養品市場規模達到 4,799.9 億美元，較 2016 年成長 4.9%，2013-2017 年之複合成長率為 4.7%，全球化粧品市場在全球經濟回溫、新興市場需求強勁及消費者族群逐漸擴大等因素影響下，預估 2021 年全球化粧品市場規模可望成長至 6,011.5 億美元，2017~2021 年之複合成長率為 5.8%，顯示美容保養品市場成長潛力不容忽視。

A. 美妝保養品產業現況

隨著高齡化時代的來臨，養生、保健與舒壓的觀念逐漸受到國人的重視，因而將天然萃取物應用於美妝保養品的市場不容置疑。根據國際市場研究諮詢公司英敏特 (Mintel) 的《2018 年全球美容個人護理趨勢》報告指出，2018 年全球美容和個人護理市場有重大影響的四大趨勢：第一，天然美容成分的概念在不斷變化的世界中不斷擴大，品牌將通過包含生物技術方法來擴大影響；第二，隨著消費者越來越多地要求定義個性化的美，品牌將不再統一根據消費者的年齡，性別或體型等標準來定位消費者；第三，簡單地銷售單個偉大的美容產品已經不夠了，品牌必須具有符合消費者自身信仰的個性和目的，才能贏得消費者；第四，把數位技術應用到消費者們購物的過程中，目前為止預想不到的定製化購物將成為可能。

未來護膚品定製將成為一種趨勢，每個人其實應該有最適合自己肌膚現狀、生理年齡、需求痛點、氣候季節等指標相匹配的定製化護膚品系列，而絕對不應該是千人一面，甚至只是盲目追求大牌的護膚現象。另外智慧肌膚測試儀、大資料 AI 演算法、科學護膚品配製、定期產品配送等讓個人定製變得輕鬆便捷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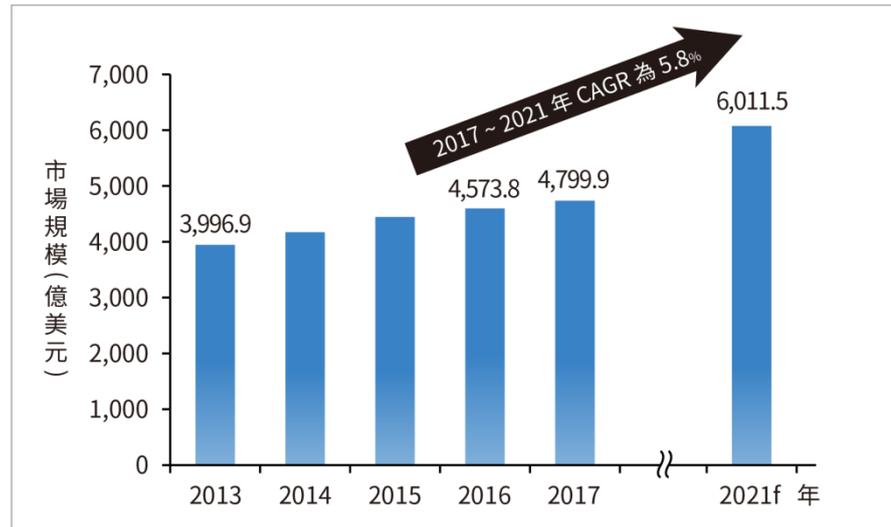
B. 市場概況及發展

(a) 全球市場

由於消費者重視個人外表及形象，美妝保養品已成為民生必需品，在生活水準提升及消費力帶動下，推升全球美妝保養品市場持續成長，其中針對皮膚進行各項護理的皮膚保養品更是市場需求最高的品項。根據 Euromonitor 於 2018 年 6 月出具的報告指出，2017 年全球美容保養品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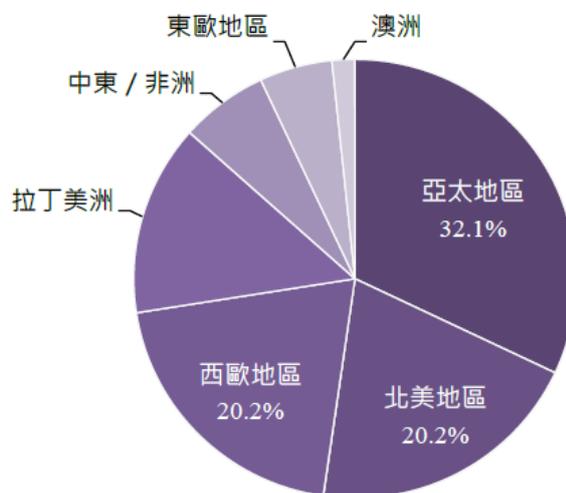
場規模達到 4,799.9 億美元，最近五年之複合成長率為 4.7%，前三名的類別為護膚品、髮用製品及彩妝品，其中護膚品為全球化妝品第一大銷售類別，占全球化妝品 1/4 的市場，2017 年市場規模達 1,244.0 億美元，較 2016 年成長 6.1%；在各類護膚品中，以臉部潤膚品及抗老保養品為銷售前二名的品項，可見消費者在護膚品上仍以基礎保養為主。而 Inkwood Research 市場調查預估 2023 年全球美容保養品市場規模將達 6,994.5 億美元。

2013~2021 年全球化妝品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Euromonitor；IT IS；本公司整理(2018.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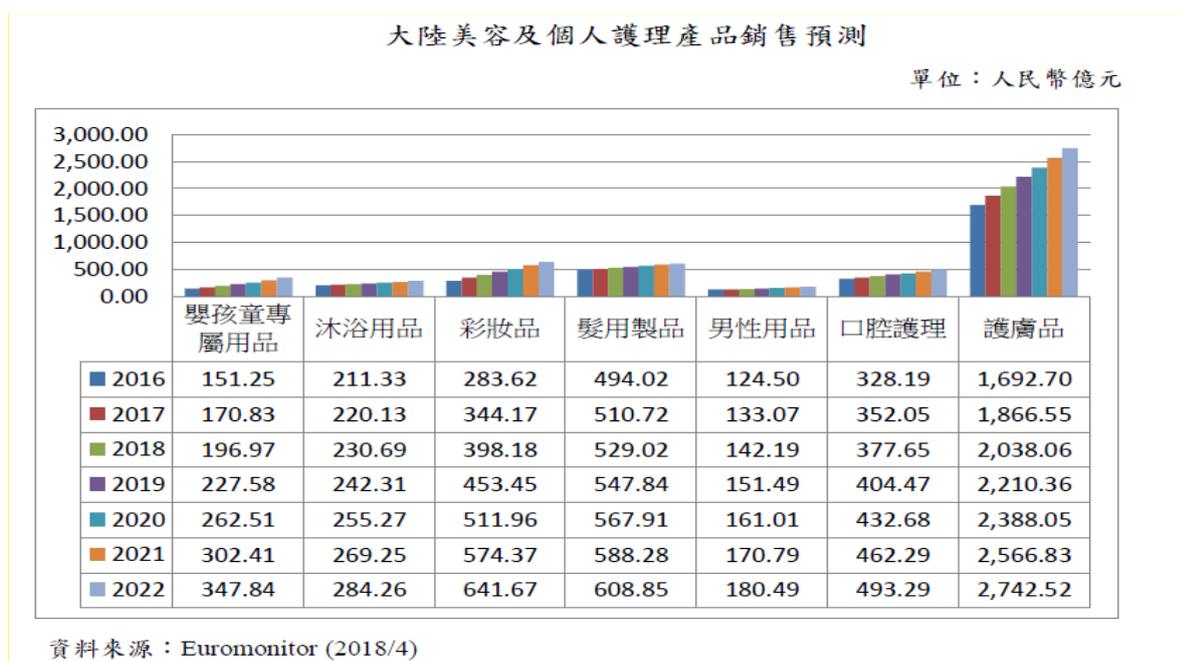
若比較全球化妝品市場各區域的未來成長性，則以中東及非洲最高，2017~2021 年之複合成長率為 9.4%，成長主要因為當地化妝品市場仍在發展階段，隨著經濟發展與對化妝品需求的提升，推動化妝品市場快速成長；其次是拉丁美洲和亞太地區，2017~2021 複合成長率分別為 8.1% 及 6.8%。從全球化妝品市場各區域的成長性可見新興市場的重要性日漸增加，並將成為推動全球化妝品市場成長的主要動力。



資料來源：Euromonitor；DCB 資產組 IT IS 研究團隊整理 (2018.06)

(b) 中國大陸市場

依據香港貿發局之調查，隨著中國大陸消費水準及消費意願的提升，加上品牌以及產品種類豐富，使護膚品產業蓬勃發展。根據 Euromonitor 報告指出，2017 年大陸美容與個人護理市場規模為人民幣 3,615.66 億元，其中銷售主力集中於護膚品、髮用製品及口腔護理，2017 年護膚品銷售額達人民幣 1,866.6 億元，較 2016 年成長 10.27%，達整體美容與個人護理市場 51.62%，另預估大陸美容與個人護理至 2022 年市場規模將達到人民幣 5,352.23 億元，期間複合成長率為 8.16%，可見中國大陸極具發展潛力之重要市場。



(c) 台灣市場

在台灣市場方面，根據 Euromonitor 預期台灣整體美容及個人護理產品銷售額將自 2012 年之新台幣 1,062 億元成長至 2017 年之 1,185 億元，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2.21%，小於全球美妝保養品成長幅度，係因台灣市場趨向飽和，故成長幅度較為放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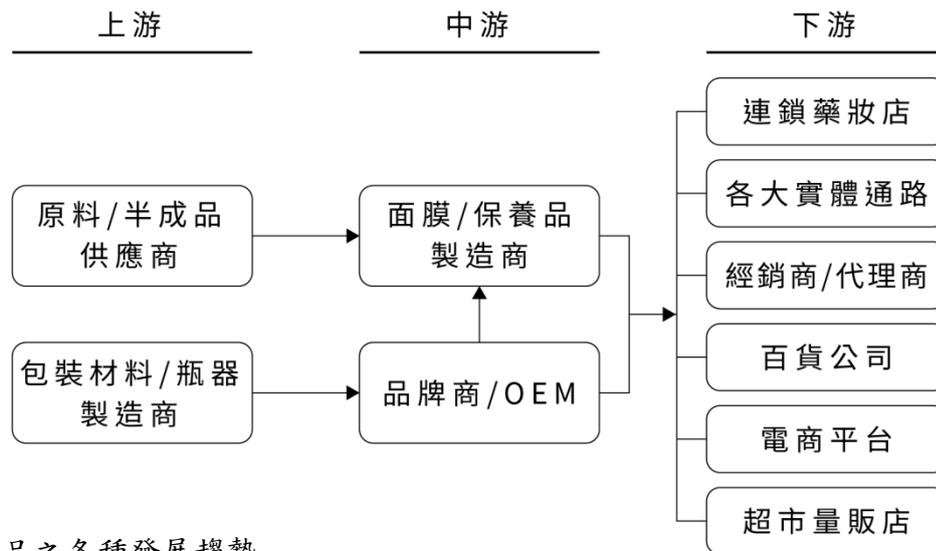
由於台灣消費者對進口化妝品接受度及喜好度偏高，2017 年度化妝品主要進口國，以日本、法國及美國分居前三名。其中日本的美妝保養品產業在全球有舉足輕重之地位，產品從原料、配方、技術、包裝等不斷創新，且台灣與日本人同為亞洲人膚質，更使得日本美妝保養品深受台灣消費者喜愛。

近年醫美蔚為風潮，本土美妝保養品趁勢興起，據經濟部統計，2017 年度我國美妝保養品出口額達 7.3 億美元，創歷史新高，年增率達 13%，其中出口國仍以中國大陸(含香港)排名第一，佔比高達 56.7%。而國內各家美妝品牌商為擴大市場規模，積極拓展海外市場，2017 年前十大出口國中，有馬來西亞、新加坡、泰國及越南等國入榜，可見東南亞已成為我國廠商極具發展潛力之重要市場。

綜合而言，預期 2018 年國內總體經濟環境以正向樂觀看待，加上東南亞、韓國及歐美等地區的來台人數成長，又實體業者展店策略持續，優化產品銷售結構，整合網路購物和實體通路平台策略，故將有利挹注本產業營收表現，預估 2018 年本產業整體營業額表現可望維持成長態勢。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美妝保養品產業，上游為原物料供應商、包材及瓶器製造商；中游為保養品製造商及品牌商；下游則為銷售通路，包括經銷商、代理商、便利商店、量販店、超市、藥妝店等實體通路及線上通路的網路購物。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天然有機成分躍居主流且需求提升

隨著空氣污染問題日益嚴重、全球氣候變化日益明顯，人們對於環境保護、有機生活等自然課題更加關注，也使消費者對美妝保養品的原料成分，除了期望為天然植物外，更希望將天然有機成分應用於美妝保養品，以避免過度強調化妝品療效所可能產生的副作用，並冀望未來能透過科技方式生產安全、無過敏、純淨而有效之原料。

B. 面膜成長動能持續增溫

面膜是許多女性必備的美麗急救工具，具有柔嫩肌膚，促進肌膚活力的功效，只要十幾分鐘，立即顯現效果，讓肌膚光滑緊緻，容光煥發，而被多數女生用於日常護膚保養。近年來面膜市場規模持續穩健成長，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資料顯示，2016 年全球面膜市場規模已達 57 億美元，2016~2021 年以 CAGR9.1%推估，2021 年全球面膜市場規模可達 88 億美元，而中國是全球最大的面膜市場，2016 年市場規模為 27 億美元，佔全球市佔率 47.6%，預計將持續穩定成長，2021 年市場規模將可達 47 億美元。

C. 新零售電商之崛起

研究機構 eMarketer 估計全球零售電子商務銷售額將從 2017 年的 2.29 兆美元，成長到 2021 年底的 4.479 兆美元，相當於零售總額的 16.1%。意味著電子商務在零售業中所佔的比重將有增無減，地位越趨重要。而根據 Euromonitor 調查資料顯，2016 年我國及中國市場化妝品網路購物通路市佔率分別為 10.5%

及 20.6%，隨著行動裝置平台的蓬勃發展，及網路購物不限時地的便利性，預期未來消費者從網路購買化妝品的比重仍會持續上升。

(4)產品競爭情形

預期美妝保養品市場仍隨需求的增加而持續成長，不過美妝保養品廠商眾多，市場競爭十分激烈，目前市場仍由 L'oreal、Unilever 及 P&G 等國際大廠佔主導地位，各家廠商為擴大市場規模，藉由多元數位行銷模式與消費者產生連結互動，或了解消費者使用需求以掌握流行趨勢，或開發具特色或具話題性的產品等各式差異化經營模式，激發各年齡層及各類型消費者之購買意願。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主要從事面膜、美妝保養品的研發與銷售，主要銷售產品包括臉部使用之面膜、面霜、精華液、洗卸及防曬等品項。由於消費者的喜好與選擇日趨多元，因此針對不同消費者的需求快速地開發有效、新型、高穩定性之商品為本公司研發部門之主要任務。本公司之研究發展方向如下所述：

範疇	項目	說明
研發技術	配方研究	優化各種劑型，提升使用感
	功效研究	測試與比較各式原料，提升產品功效性
	香氛研究	找出適合各種族群與調性的香氛，並確認精油功效
	布膜研究	導入新型面膜布與載體，並確認與內容物之搭配性
	前瞻研究	評估各種新劑型與產品概念之商業化可行性
研發導入	新品開發	將研發成果商品化：定義規格，完善包裝，轉化成可上市的新品
	商品升級	將技術研發上新的成果導入，改良既有商品的商品力、成本、供應鏈穩定性
外部合作	學術合作	技術轉移、人體實驗、合作計畫
	代工廠	提供各式打樣與資源，推動從研發到量產
	原料商	導入國際新款功效原料

(2)研究發展人員及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105 年底		106 年底		107 年 8 月 31 日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博士	0	0.00	0	0.00	0	0.00
碩士	0	0.00	0	0.00	1	16.67
學士	5	100.00	5	100.00	5	83.33
大專以下	0	0.00	0	0.00	0	0.00
合計	5	100.00	5	100.00	6	100.00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研發費用(A)	-	-	5,363	8,223	7,220
營業收入淨額(B)	-	-	479,447	608,466	885,605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A)/(B)	-	-	1.12%	1.35%	0.82%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品牌	系列
107 年 上半年度	SEXYLOOK	雙酵系列面膜、夜奇蹟系列面膜
	MIRAE	精油系列面膜、EX8 分鐘 PLUS+升級系列面膜
106 年度	SEXYLOOK	極酵系列面膜及保養品、美肌專科系列面膜
	MIRAE	8X 生物纖維系列面膜、肌本保濕系列保養品
	LUDEYA	抗老微臻琥珀系列保養品/面膜
105 年度	SEXYLOOK	膠原系列面膜、金銀超導系列面膜
	MIRAE	EX8 分鐘極速系列面膜
	LUDEYA	保濕微臻山茶花系列保養品
104 年度	SEXYLOOK	黑頸顏系列面膜、黑拉提系列面膜、蔘級系列面膜
	LUDEYA	極緞光底妝系列保養品、淨白微臻系列保養品
103 年度	SEXYLOOK	黑面膜系列面膜、雙拉提系列面膜
	LUDEYA	冰河琉金系列保養品、微臻生物纖維系列面膜、修護微臻系列保養品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產品競爭力提升:

針對市場趨勢迅速開發具機會之新產品，持續強化配方設計與增強產品功效，提升產品效能滿足市場需求，擴大市場占有率。

●在地生產:

強化生產供應鏈，持續加強台灣本土原料素材之開發，期成為獨家軒郁原料，將台灣農業加值化與科學化。

●會員經營:

透過 CRM 系統歸納出數據分析資料，重視會員的終生價值，提供客戶符合會員需求的產品及服務。再透過網路社群深化經營、會員互動及不定期加值服務，加深會員對公司品牌之忠誠度。

●銷售狀況及時應對

降低低動能庫存率，全面導入E化庫存及生產系統有效檢視產品週轉狀況，能夠更即時針對低週轉品項進行因應與規劃。

●持續拓增國際新市場

觀察未來泰國化妝品市場之成長趨勢，本公司預計自行拓展泰國地區之線上、線下通路，以先虛後實、大數據、代理領「頭」及借力使力等方式，建立泰國I Queen平台，並拓展The Beautrium、Eve and Boy、Ogenki及Watson's等泰國通路。

(2)中、長期發展計畫:

●強化企業品牌與國際知名度

持續深根品牌內涵，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強化國際知名度與企業品牌形象並厚植國際競爭實力。

●拓展國際市場:

藉由卓越品牌形象、優良產品質量與多元銷售渠道，中期將市場延伸至亞洲各區，長期目標為進軍歐美，與國際接軌將銷售版圖拓展全球。

●代理商培育:

本公司主要代理商包含「新馬」、「越南」及「印尼」外，目前正在積極開發「菲律賓」地區，透過本公司領頭品牌「SEXYLOOK」在新馬市場全通路(線上及線下)的成功，2018年將緊接著引進「MIRAE未來美」品牌，而本公司除了協助代理商打入當地主要美妝通路之外，並針對當地膚質與使用習慣，開發特規限定商品，並透過互聯網模式宣傳曝光、建置海外倉庫機制，且輔導代理商導入軒郁專屬電商數據及精準行銷之運營模式。

●成立海外子公司:

透過成立海外子公司在地生產及共享周邊經濟優勢，以強化生產供應鏈降低營運成本，垂直整合生產及通路鏈路。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區域別	105年度	比重(%)	106年度	比重(%)	107年上 半年度	比重(%)
台灣	549,183	90.26	765,589	86.45	387,287	86.26
台灣以外	59,283	9.74	120,016	13.55	61,694	13.74
合計	608,466	100.00	885,605	100.00	448,981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產品主要係透過連鎖藥妝通路、各大實體通路及經銷商銷售外，並外銷至新加坡、馬來西亞、加拿大、美國、中國、柬埔寨、印尼、越南、韓國等國，

惟經銷商之交付商品所在國家在台灣，故歸類於台灣地區之收入，其市場最終銷售總值難以計算。

根據 Euromonitor 於 2018 年 6 月出具的報告指出，2017 年全球美容保養品市場規模達到 4,799.9 億美元，2012-2017 年之複合成長率為 4.7%，其中護膚品為全球化妝品第一大銷售類別，占全球化妝品 1/4 的市場，2017 年市場規模達 1,244.0 億美元，較 2016 年成長 6.1%。

就中國大陸市場，2016 及 2017 年護膚品市場規模分別為人民幣 1,692.7 億元及 1,866.6 億元，其中 2016 年面膜容量達到 180.72 億元(佔 10.68%) 2011-2016 年面膜市場的年均複合增長率達到 15.5%，增速高於護膚品的整體增速，另 Euromonitor 預測 2021 年中國大陸面膜市場容量將達到 280.07 億元。

在台灣市場方面，預期台灣整體美容及個人護理產品銷售額將自 2012 年之新台幣 1,062 億元成長至 2017 年之 1,185 億元，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2.21%。若以本公司之營收計算，2016 及 2017 年之市場佔有率分別為 0.57%及 0.75%。

綜合上述，亞太地區、中國大陸及台灣之美容護膚品市場未來仍可持續的成長。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 105~106 年主要營運地及銷售市場為台灣地區，分別佔比為 90.26%及 86.45%，所銷售之產品主要透過線上虛擬與線下實體銷售予消費者，而在台灣市場之需求方面，依據市場研究報告指出，隨著經濟成長及消費者購買力增加帶動台灣護膚保養品市場逐年穩定成長，預估 2015~2020 年台灣護膚品複合成長率為 2.2%，顯示美容保養品市場將持續成長。

另因近年醫美蔚為風潮，本土化妝品牌趁勢興起，依據經濟部統計，2017 年我國化妝品產業出口額達 7.3 億美元，創歷史新高，年增率達 13%，以保養品最大宗，主要出口市場為大陸及香港，占比高達 56.7%。因此未來在保養品市場的經營亦可預期國產品的市占率將逐步提昇，而台灣化妝品品牌商及製造商將具有良好的發展機會。

從銷售通路來看，根據市調機構 Accenture 的統計資料顯示，相較於 2015~2020 年全球 B2C 交易金額之年複合成長率約在一成左右，同期間全球 B2C 跨境交易金額之年複合成長率則是將近三成左右；同時全球 B2C 跨境交易金額佔全球 B2C 交易金額之比重也自 2015 年的 16.3%將攀升至 2020 年的 29.3%。未來，隨著美容保養品品牌方和線下專營店積極發展線上渠道，以及電商平台通過與品牌方合作，為用戶提供更好的產品和消費體驗，美容保養品網絡零售市場規模將繼續增長，美容保養品線上滲透將進一步加深，未來在跨境電商的發展將越來越快，無疑是對傳統供應鏈的破壞性創新之舉，其中伴隨的商機也將為各方極力爭取。

(4)公司競爭利基

本公司為保持在高度競爭的美妝保養市場中之競爭優勢，已於 2012 年正式成立 M.A.S.K.(Mask Applied Science Kernel)膜術應用科學中心，除已經成功累積超過 150 種針對不同膚質，及功能需求的面膜配方與基材配比之外，亦為求配方之安全與功效性的確認，持續進行多項 IRB 人體功效測試，讓本公司開發之面膜更具實效證明及安全證明。下列為本公司之競爭利基：

A.引領開架式面膜的趨勢與潮流

本公司團隊擁有敏銳的市場觸覺及優秀的研發團隊，幾乎每年持續不斷開發出引領面膜市場趨勢的話題商品，從耳掛式雙拉提面膜、黑面膜、酵素面膜、8分鐘速效面膜及生醫級微臻面膜等，一再的為面膜市場掀開新的里程碑。

B.完整配方與基材之研發資料庫

本公司累積多年的面膜開發經驗，目前已經超過150種獨家的面膜配方與基材，針對不同肌膚的膚質及年齡層，開發專屬的配方，滿足各品牌不同消費者族群的需求。

C.嚴格的研發流程與製程管控

本公司嚴守不使用禁用或具爭議之原料成分，例MI防腐劑、激素等有害物質，並透過多項的檢驗程序控管是否有對肌膚產生刺激與過敏的反應，且取得原物料COA檢驗報告及進行人體功效臨床測試(IRB)及第三方公正實驗室測試等檢測，而商品在上架前會檢驗是否有螢光劑、重金屬及違禁成分、PH值、驗菌、黏度、氣味、外觀、重量、可靠度測試等項目，共超過80道檢驗關卡，並且逐批留樣檢驗以確保產品品質及安全穩定。

D.產業緊密合作

在多年與原料供應商、包耗材廠商及委外加工廠之緊密關係，使本公司建構完整的產業供應鏈，並搭配公司獨家開發超過上百種劑型配方，認知累積及大數據資料，將有助於本公司領先市場趨勢開發出具有高度競爭力的嶄新產品。

E.360度全通路整合行銷

為達到商品最大推廣效果，本公司採取虛實併行的360度全通路行銷策略，充分結合線上與線下的互補關係，商品於線上通路累積口碑與聲量後，再以完整又綿密的實體渠道觸擊消費者，虛實整合。

F.全球品牌策略之佈局

有鑒於全球美妝市場正吹起一股面膜熱潮，本公司以面膜為試金石成功打進全球超過25個國家，其中又搭配政府積極推動的東南亞市場更為活躍，目前已成功進軍越南、馬來西亞、印尼等當地藥妝通路，並同時開始複製台灣虛實整合的成功模式於當地。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市場具成長及發展性，有利業績成長

根據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統計資料顯示，近年台灣美妝產業出口成績亮眼，近五年平均成長率為10.39%，106年出口額報7.3億美元，創歷史新高，年增率13%，107年1至4月美妝出口成長率則達13.51%；另根據Euromonitor報告指出，2017年全球美容保養品市場規模達到5,628.8億美元，2012-2017年之複合成長率為5.4%，其中以面膜為成長最快的品項。除了全球的成長值得關注外，中國大陸在護膚保養品市場在過去五年規模亦成長高達近五成。隨著中國大陸GDP成長，富裕人口增加，預估對保養品的潛在需求及消費力也持續增強。本公司的自有品牌係以亞洲國家

之膚質所適用的成分、配方為研究基礎、品牌發想，以貼進華人消費思維，借由同文同種的文化涵養，易於發揮產品的廣告行銷方式進入中國大陸市場。

(B)社會對護膚產品重視度提升，有利拓展市場

美容保養品已從過去的奢侈品轉為日常生活不可缺的必需品，現代人也重視平日的保養，且日益講究接近醫美治療的效果，全球保養品市場消費趨勢逐漸轉變，隨著防止老化的觀念逐漸普及，使用保養品的年齡層逐漸降低，依據美國普查局(U.S. Census Bureau)最新報告指出，目前全球 65 歲以上老年人已突破 6 億人，占全球人口總數的 8.5%，而台灣是全球老化速度最快的經濟體之一，由內政部人口統計資料指出，2017 年台灣的老化指數已突破 100%，表示老年人口約高達 316 萬，比幼年人口還多，而本公司旗下品牌之產品線有抗老之品項，透過有效的營銷策略，將有利於拓展市場。

(C)各類多媒體平台及虛實多元化銷售管道，增加獲利空間

隨著科技演進，消費者購買管道早已不再侷限於實體店面。透過各類實體通路及電子商務平台的推播，使消費者更容易接收到商品資訊，而本公司銷售通路涵蓋線上虛擬與線下實體等多元管道，並透過產品的差異化、電子商務、互聯網及多元行銷管道，與消費者產生互動，透過個人化精準行銷與服務，創造以顧客為導向及「物超所值」的商品體驗，增加消費者對公司品牌之黏著度，並增加每位消費者之回購率進而提高公司獲利空間。

(D)嚴格的製程管控，確保產品品質及安全穩定

本公司嚴守不使用禁用或具爭議之原料成分，並透過多項的檢驗程序控管是否有對肌膚產生刺激與過敏的反應，且取得原物料 COA 檢驗報告，及進行人體功效臨床測試(IRB)及第三方公正實驗室測試等檢測，而商品在上架前會檢驗是否有螢光劑、重金屬及違禁成分、PH 值、驗菌、黏度、氣味、外觀、重量、可靠度測試等項目，共超過 80 道檢驗關卡，並且逐批留樣檢驗以提供給顧客最高品質的保養品。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市場競爭激烈

近年來，因面膜市場蓬勃發展，以面膜為主力產品所推出的美容新品牌如雨後春筍，導致面膜品牌的競爭越來越激烈。

因應對策：

因應激烈的市場競爭，公司持續透過專注兩大核心技術：科技與數據來迎接每年的挑戰。

科技核心：本公司每年不斷創新產品與功能，並自行研發與合作整合並行，以縮短產品研發時間，且為提高產品核心技術的研發，除持續擴大膜術應用科學研究中心的投入，強化自有開發成分的應用及新穎面膜基材的研發外，並持續與國內外知名學術界博士共同開發明日之美妝保養新技術，以因應產品變化速度。

數據運用：本公司因超過七年的累積的消費者行為大數據，且搭配超過 30 萬有效會員的購買行為數據，成為本公司面對激烈競爭的一大利器。而透過大數據分析，本公司能更精準的預測市場需求及消費者流行趨勢，針對所預測之結果反向推出消費者真正需求的商品，藉此大幅增加新品上市的接受度與成功率。

因此，本公司將持續以科技創新同時擁抱數據的核心價值觀，讓旗下品牌能在紅海市場中持續發現新藍海。

(B)中國遊客團來台之減少

根據觀光局統計，106 年 1 至 12 月中中國旅客來台人數約達 1074 萬人次，比去年全年的約 1069 萬人次，成長 0.46%，惟來自中國旅客的人數仍大幅減少，106 年中國旅客來台共 273.2 萬人次，較去年減少 77.9 萬人次，年減幅度高達 22.2%。而觀光旅館公會指出，台灣過去 3 年來來台旅客人數都突破千萬人次，過去兩年來，即便陸客減少 145 萬達 34%，但非陸客市場由 625 萬人次，成長到 800 萬人次，增加 175 萬人次，成長率達 28%，其中東南亞增加 71 萬成長率達 49.92%，市占率由 13.6%成長到 19.8%，由此可知台灣的觀光市場已大幅轉型。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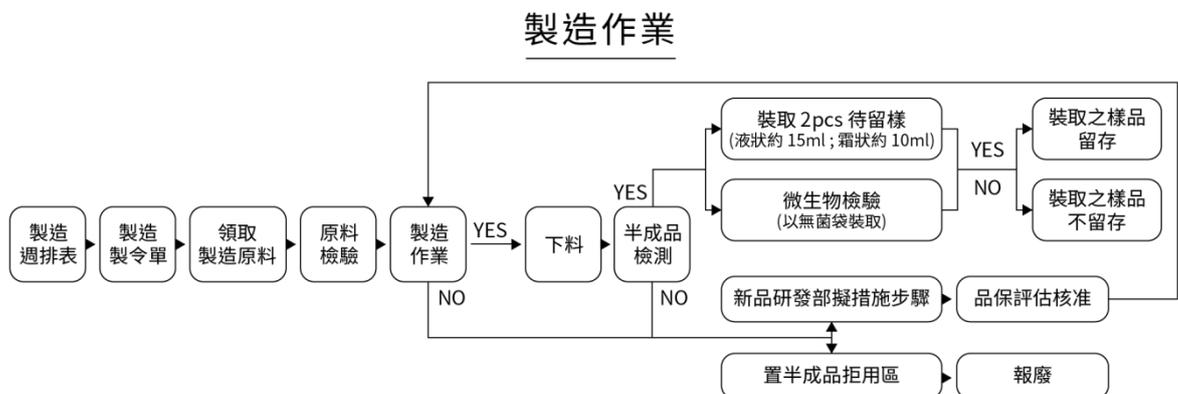
本公司近來年除積極開發拓展海外多元市場外，並透過全渠道(線上及線下)通路提供消費者全方位服務，且持續拓增國際新市場，不將銷售重點侷限於單一市場，其中搭配政府新南向政策，加強耕耘東南亞市場開拓品牌在當地知名度，且以先虛後實、大數據、代理領「頭」及借力使力等方式，協助代理商打入當地主要美妝通路，讓旗下品牌不僅在華人市場具知名度，更能在非華人地區有其影響力。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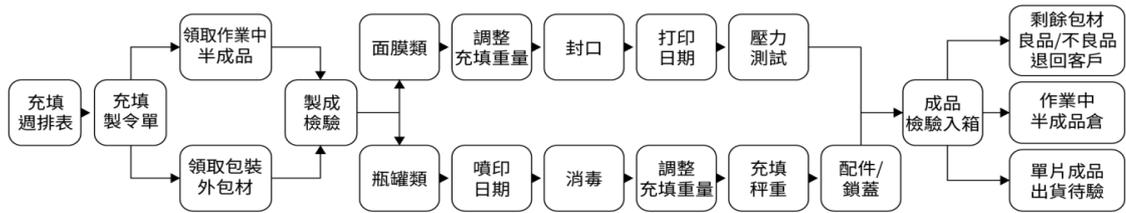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及其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面膜、面霜、精華液、洗卸及防曬等品項，其用途係為臉部肌膚保養及清潔等，以保濕、美白、防曬及皮膚修護等產品功效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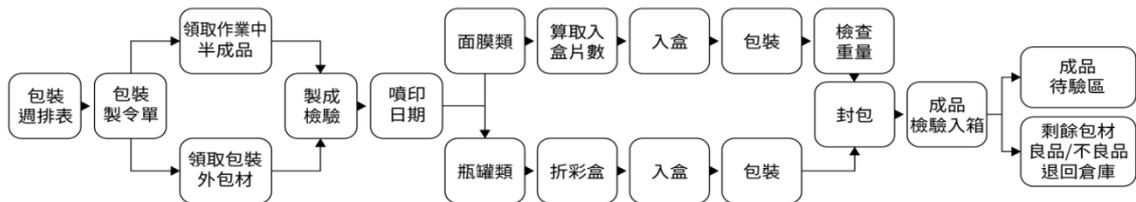
(2)產製過程



充填作業



包裝作業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係為面膜、保養品之基礎原料、半成品及包材為主。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物料皆為合格的供應商供貨，且最近三年度供應情形為良好，未有原物料短缺之情事。本公司主要供應商皆屬長期配合之廠商，與供應商間均維持良好穩定的合作關係，除充分掌握貨源外，並在品質及交期上嚴格控管，以確保主要原料供貨無慮。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最近兩年度毛利率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毛利率變動比率	
	毛利金額	毛利率(%)	毛利金額	毛利率(%)	金額	毛利率(%)
主要產品						
美妝保養品	99,528	29.67	291,656	50.20	192,128	69.19
網路平台商品及其它	239,206	87.60	215,910	70.87	(23,296)	(19.10)
合計	338,734	55.67	507,566	57.31	168,832	2.9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

(2) 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率達 20% 以上之說明：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美妝保養品之毛利金額分別為 99,528 仟元及 291,656 仟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29.67% 及 50.20%，美妝保養品 106 年度毛利金額較 105 年度大幅增加 69.19%，主要係因 106 年度 MIRAE 未來美及 LUDEYA 露蒂雅品牌之新品銷售良好，使 106 年度美妝保養品營收增加 245,540 仟元，成長 73.21%；而 106 年度美妝保養品之毛利率較 105 年度增加 69.19%，主要係因不同品牌之產品平均單位售價不同，且其銷售產品組成不同產生差異，使毛利率因而上升，再加上高毛利產品銷售量增加所致。而網路平台商品及其它商品之 106 年度毛利及毛利率皆較 105 年度下降，係因消費者之喜愛需求變化，使其銷售產品組成產生差異所致。

(3) 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分析，說明個案別毛利率有無異常情事及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88,215	32.01	無	A 廠商	148,401	41.31	無	A 廠商	80,192	43.05	無
2	B 廠商	37,078	13.45	無	新普利	50,871	14.16	關係人	新普利	22,659	12.16	關係人
3	C 廠商	36,850	13.37	無	C 廠商	35,933	10.00	無	C 廠商	22,167	11.90	無
	其他	113,465	41.17		其他	124,031	34.53		其他	61,277	32.89	
	進貨淨額	275,608	100.00		進貨淨額	359,236	100.00		進貨淨額	186,295	100.00	

變動原因：

- A 廠商為本公司面膜及保養品之代工廠，其 106 年度進貨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本公司旗下品牌陸續推出新品，且銷售良好，使 106 年較 105 年營收成長約 45%，故使本公司向 A 廠商之進貨金額大幅成長；2018 年前二季延續本公司整體業績成長趨勢，而對 A 廠商之需求量增加。
- 本公司 106 年度在網路平台(iQueen)代理販售之產品係向新普利公司廠商進貨，因該類產品之銷售量每月持續增加，故使該廠商進入 106 年第二大進貨廠商；107 年上半年度延續本公司整體業績成長趨勢，而對新普利之需求量增加。
- B 廠商為本公司面膜之代工廠，其 106 年度進貨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退至第六大進貨廠商)，係因本公司委託之代工品項，因該系列之授權期間到期，故本公司於 106 年下半年不再販售 B 廠商所代工之面膜，故使其 B 廠商 106 年度之進貨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註:本公司已與 A、B 及 C 廠商簽訂保密合約。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181,699	29.86	無	乙客戶	358,741	40.51	無	乙客戶	184,308	41.05	無
2	乙客戶	146,571	24.09	無	甲客戶	185,320	20.93	無	甲客戶	97,757	21.77	無
	其他	280,196	46.05		其他	341,544	38.56		其他	166,916	37.18	
	銷貨淨額	608,466	100.00		銷貨淨額	885,605	100.00		銷貨淨額	448,981	100.00	

變動原因：

- 乙客戶主要係提供本公司建置 iQueen 平台及各品牌官網通路的环境設定服務，包含商品上架、APP 訂購軟體等。106 年較 105 年營收成長，主要係因本公司之各品牌推出的新品銷售良好，故使各品牌官網及本公司網路平台(iQueen)的營收皆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107 上半年度較去年同期營收成長，主要係本公司網路平台(iQueen)的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註:本公司已與甲、乙客戶簽訂保密合約。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與銷售量值：

(1)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並未從事生產製造，故不適用。

(2)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美妝保養品	-	297,887	-	50,110	-	475,717	-	105,231	-	269,572	-	53,656
網路平台商品及其它	-	251,296	-	9,173	-	290,287	-	14,370	-	116,531	-	9,222
合計	-	549,183	-	59,283	-	766,004	-	119,601	-	386,103	-	62,878

註：因計量單位不一致，故無法加總。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08 月 31 日
人 數	一般員工	47	63	72
	經理人	5	6	6
	合 計	52	69	78
平均年歲		33.04	32.75	32.55
平均服務年資		1.34	1.77	1.97
學歷 分佈 比率 %	博 士	—	—	—
	碩 士	1.92	1.45	3.85
	學 士	73.08	79.71	76.92
	學 士 以 下	25.00	18.84	19.23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本公司並未從事生產製造，故無需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

2.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並未從事生產製造，故不適用。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無此情事。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無此情事。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本公司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一直秉持著融洽、互利並共同成長的經營理念，勞資關係一向和諧，公司與同仁團結、合作，共創業績並分享成果，相關福利及管理措施皆有適當之溝通管道使勞方及資方皆能雙向溝通，以謀求完善解決之辦法，建立勞資一體的共識。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 A.勞保、健保、團保
- B.年終獎金
- C.端午節及中秋節禮品/禮金
- D.生日禮金/禮券
- E.婚喪喜慶及生育致贈禮金、慰問金及育兒補助金
- F.二年一次健康檢查
- G.國內或國外旅遊補助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注重員工職涯規劃並致力人才培育，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訓練課程依公司員工職能需要，辦理內訓課程及參加外部單位主辦之課程或研討會，提供公司員工良好之培訓機會。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退休申請及給付標準已依勞基法、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並依有關規定申報提繳退休金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A.舉行勞資協商會議，使勞資雙方保持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
- B.提供業績獎金發放制度，讓員工分享經營成果。
- C.建立年終獎金發放制度，避免勞資爭議。
- D.建立員工獎懲制度，論功行賞。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福利，提供良好之工作環境，並強調員工雙向溝通，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重大勞資糾紛。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 20%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 1.融資租賃(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融資租賃)：無。
-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列明其名稱、數量、租期、年租金、出租人名稱及目前之使用情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本公司並未從事生產製造，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7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元)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107年上半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面膜、美妝保養品之銷售	6,470	8,386	10	100%	8,386	—	權益法	3,251	—	—

註：該被投資公司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中流通，故期末市價係股權淨值。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6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10	100%	-	-	10	100%

註：係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轉移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貨合約	甲客戶	107.01.01~107.12.31	一般銷貨	無
代工合約	A 廠商	106.01.01~108.12.31	委託加工	無
買賣合約	新普利	106.01.01~107.12.31	一般進貨	無

註：已與該廠商或客戶簽訂保密合約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人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未有併購、受讓他人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形，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日未逾三年者，計有 105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10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茲就其現金增資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預定效益是否顯現，說明如下：

(一)105 年度現金增資第一次

1.計畫內容

- (1)核准日期及文號：105 年 8 月 18 日經府產業商字第 10589840920 號函核准。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總金額為新台幣 33,000 仟元。
- (3)計畫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3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10 元，總募集資金 33,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05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5 年第四季	33,000	33,000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提升本公司資金運用彈性及營運效能，並提高市場競爭力。

- (6)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05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計	33,000	
充實營運資金			實際	33,000
	預計		100.00%	
	執行進度	實際	100.00%	
		預計		

3.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募集資金前	募集資金後
		104 年底	105 年底
基本財務資訊	流動資產	120,683	398,286
	流動負債	89,525	149,424
	負債總額	89,625	149,424
	營業收入	479,447	563,789
	每股盈餘(元)	7.58	7.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4.80	266.55
	速動比率(%)	97.48	211.21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72.23	36.23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將所募款項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後，105 年度流動資產及營業收入分別為 398,286 仟元及 563,789 仟元，較 104 年度 120,683 仟元及 479,447 仟元分別增加 277,603 仟元及 84,342 仟元，增加比率則分別為 230.03% 及 17.59%，每股盈餘亦由 7.58 元成長至 9.77 元，105 年底(增資後)之流動資產較 104 年底(增資前)增加至 398,286 仟元，進而使負債比率由 72.23% 下降到 36.23%、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由 134.8% 及 97.48% 上升至 266.55% 及 211.21%，顯示辦理該次現金增資對於穩定公司償債能力、財務結構及提升公司營運規模與獲利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105 年度現金增資第二次

1. 計畫內容

- (1)核准日期及文號：105 年 11 月 7 日經府產業商字第 10593435420 號函核准。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總金額為新台幣 140,000 仟元。
- (3)計畫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40 元，總募集資金 14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06 年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6 年第二季	140,000	140,000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提升本公司資金運用彈性及營運效能，並提高市場競爭力。

- (6)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06 年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計	140,000	
充實 營運資金			實際	140,00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00%
			實際	100.00%

3. 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募集資金前	募集資金後
		105 年底	106 年第二季底自結數
基本財務資訊	流動資產	398,286	467,967
	流動負債	149,424	235,046
	負債總額	149,424	235,046
	營業收入	563,789	391,172
	每股盈餘(元)	7.22	5.2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66.55	199.10
	速動比率(%)	211.21	169.66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6.23	48.84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將所募款項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後，106 年第二季流動資產及營業收入分別為 467,967 仟元及 391,172 仟元，較 105 年度 398,286 仟元及 563,789 仟元分別增加 69,681 仟元及 218,555 仟元，另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負債比率亦尚屬良好，顯示辦理該次現金增資對於穩定公司償債能力、財務結構及提升公司營運規模與獲利之效益應已顯現。

(三)107 年度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 (1)核准日期及文號：107 年 7 月 9 日經府產業商字第 10751147700 號函核准。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總金額為新台幣 240,000 仟元。
- (3)計畫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120 元，總募集資金 24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08 年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8 年第一季	240,000	240,000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提升本公司資金運用彈性及營運效能，並提高市場競爭力。

- (6)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08 年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計		
充實 營運資金			預計	240,000
	實際		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00%	
		實際	0.0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第二季
流動資產				120,683	420,005	450,557	764,9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56	1,157	2,680	3,213
無形資產				—	4,500	5,747	6,446
其他資產				1,939	3,756	5,028	4,706
資產總額				124,078	429,418	464,012	779,27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9,525	166,456	185,682	274,320
	分配後			89,525	246,456	287,682	—
非流動負債				100	—	—	1,49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9,625	166,456	185,682	275,813
	分配後			89,625	246,456	287,68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34,453	262,962	278,330	503,463
股本				15,000	100,000	120,000	158,000
資本公積				—	105,000	55,000	240,8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453	57,962	103,330	104,663
	分配後			2,453	7,962	17,530	—
其他權益				—	—	—	—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4,453	262,962	278,330	503,463
	分配後			34,453	182,962	176,330	—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 年第二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4 年度比較數字，102 至 103 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註 3：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情形填列。

2.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479,447	608,466	885,605	448,981
營業毛利			184,744	338,734	507,566	279,038
營業損益			24,639	65,824	118,872	101,9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00	1,250	(4,662)	6,895
稅前淨利			28,239	67,074	114,210	108,842
繼續營業部門 本期淨利			24,259	55,509	95,368	87,13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不適用 (註 2)	24,259	55,509	95,368	87,1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259	55,509	95,368	87,13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259	55,509	95,368	87,133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24,259	55,509	95,368	87,133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註 3)			7.58	7.22	7.95	6.26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 年上半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4 年度比較數字，102 至 103 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註 3：105 至 106 年度每股盈餘係依財務報表發布前之期末在外普通股之追溯調整。

3.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120,683	398,286	446,9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56	1,157	2,680
無形資產				—	4,500	5,747
其他資產				1,939	8,443	8,451
資產總額				124,078	412,386	463,85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9,525	149,424	185,520
	分配後			89,525	229,424	287,520
非流動負債				100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9,625	149,424	185,520
	分配後			89,625	229,424	287,52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註2)	不適用 (註2)	34,453	262,962	278,330
股本				15,000	100,000	120,000
資本公積				—	105,000	55,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453	57,962	103,330
	分配後			2,453	7,962	17,530
其他權益				—	—	—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4,453	262,962	278,330
	分配後			34,453	182,962	176,330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自105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4年度比較數字，102至103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4.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479,447	563,789	873,938
營業毛利				184,744	326,989	496,397
營業損益				24,639	62,034	116,0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00	5,040	(1,809)
稅前淨利				28,239	67,074	114,210
繼續營業部門 本期淨利				24,259	55,509	95,368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				24,259	55,509	95,3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259	55,509	95,36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259	55,509	95,368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4,259	55,509	95,3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元)(註 3)				7.58	7.22	7.95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4 年度比較數字，102 至 103 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註 3：105 至 106 年度每股盈餘係依財務報表發布前之期末在外普通股之追溯調整。

5.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74,727	86,410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固定資產		484	728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3,050	1,764			
資產總額		78,261	88,9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9,263	78,708			
	分配後	79,263	78,708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9,263	78,708			
	分配後	79,263	78,708			
股本		5,000	15,000			
資本公積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002)	(4,806)			
	分配後	(6,002)	(4,80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庫藏股票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02)	10,194			
	分配後	(1,002)	10,194			

註 1：102 及 103 年度資料係本公司自結數。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本公司依 IFRS 1 之規定表達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4 年 1 月 1 日，104 至 106 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6.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175,174	287,533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營業毛利		79,450	107,380			
營業損益		(2,796)	(85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066	2,64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29)	(59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41	1,19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88	1,196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388	1,196			
每股盈餘		0.78	0.80			

註 1：102 及 103 年度資料係本公司自結數。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本公司依 IFRS 1 之規定表達轉換為 104 年 1 月 1 日，104 至 106 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	—	—	—
—	—	—	—
104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	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余倩如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余倩如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考量公開發行及上櫃規劃，自 104 年度起委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

(四)財務分析

1.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上半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2.23	38.76	40.02	35.3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73.15	22,727.92	10,385.45	15,716.0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4.80	252.32	242.65	278.84
	速動比率				97.48	202.65	215.09	253.76
	利息保障倍數				202.71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15	6.49	6.92	6.62
	平均收現日數				33	56	53	55
	存貨週轉率(次)				8.86	4.68	5.45	5.4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8	2.80	3.16	2.69
	平均銷貨日數				41	78	67	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439.05	465.72	461.61	304.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4.50	2.20	1.98	1.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89	20.06	21.35	28.03
	權益報酬率(%)				108.67	37.33	35.24	44.5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88.26	67.07	95.18	137.77
	純益率(%)				5.06	9.12	10.77	19.41
	每股盈餘(元)				7.58	7.22	7.95	6.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49	8.57	79.25	15.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8.44	32.68	107.65	154.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37.46	5.37	23.84	8.6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5	1.01	1.01	1.01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係 106 年營運獲利成長使得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 2.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要係自 106 年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及銷售路網路平台商品有成，營運獲利成長所致。
- 3.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營運獲利逐年成長使得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2.23	36.23	40.0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73.15	22,727.92	10,385.4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4.80	266.55	240.93
	速動比率			97.48	211.21	213.59
	利息保障倍數			202.71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15	5.93	5.63
	平均收現日數			33	62	65
	存貨週轉率(次)			8.86	4.11	5.4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8	2.69	3.39
	平均銷貨日數			41	89	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439.05	431.53	455.53
	總資產週轉率(次)			4.50	2.10	1.9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89	20.69	21.77
	權益報酬率(%)			108.67	37.33	35.2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88.26	67.07	95.18
	純益率(%)			5.06	9.85	10.91
	每股盈餘(元)			7.58	7.22	7.9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49	(註 3)	62.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8.44	6.72	75.85
	現金再投資比率(%)			37.46	(註 3)	13.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5	1.01	1.01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係 106 年營運獲利成長使得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 2.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主係 106 年因應營運成長所致。
- 3.應付款項週轉率：主係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使其進貨金額及行銷廣告費等產生的應付款項相對增加所致。
- 4.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要係自 106 年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及銷售路網路平台商品有成，營運獲利成長所致。
- 5.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營運獲利逐年成長使得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 年第二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本公司自 105 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4 年度比較數字，102 至 103 資料請參考財務分析：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綜合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註 3：本公司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列示相關比率。

註 4：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3.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01.28	88.53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7.02)	1,400.2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4.28	109.79				
	速動比率		53.63	62.52				
	利息保障倍數		2.40	4.1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57	10.62				
	平均收現日數		66	34				
	存貨週轉率(次)		5.89	5.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10	3.27				
	平均銷貨日數		62	6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74.48	224.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2.83	3.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4	1.81				
	股東權益報酬率(%)		(32.43)	26.02				
	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5.92)				(5.73)
		稅前純益		14.82				7.97
	純益率(%)		0.42	0.22				
每股盈餘(元)		0.08	0.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3)	34.7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25.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3)	219.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4)	(註 4)				
	財務槓桿度		(註 4)	(註 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自 105 年度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故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比率說明其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分析。

註 1：102 及 103 年度資料係本公司自結數。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本公司依 IFRS 1 之規定表達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4 年 1 月 1 日，故 104 至 106 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財務分析：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綜合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3：本公司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註 4：為營業淨損，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註 5：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0,671	58	208,173	49	62,498	30	主係 106 年營收及獲利較去年同期成長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68	1	10,552	2	(7,584)	(72)	主係因 106 年減少關係人之營業收入所致。
存貨	50,008	11	78,688	18	(28,680)	(36)	主係因本期公司定期追蹤庫存去化，並積極控管存貨，故使 106 年底之存貨較去年年期減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80	1	1,157	-	1,523	132	主係辦公室裝修所致。
無形資產	5,747	1	4,500	1	1,247	28	主係電腦系統升級所致。
應付票據	84,525	18	50,689	12	33,836	67	主係因 106 年第四季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使其進貨金額及行銷廣告費等產生的應付款項相對增加。
應付帳款	36,860	8	58,273	14	(21,413)	(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71	1	2,001	-	1,770	88	主係 106 年底應付薪資、年獎及依章程提列之員工酬勞合計較 105 年增加。
其他應付款	45,634	10	35,407	8	10,227	29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062	3	11,385	3	2,677	24	主係 106 年度淨利較 105 年度增加，應付所得稅相對增加。
普通股股本	120,000	26	100,000	23	20,000	20	主係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所致。
資本公積	55,000	12	105,000	25	(50,000)	(48)	主係 106 年度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7,509	1	1,958	-	5,551	284	主係提列 105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所致。
營業收入	885,605	100	608,466	100	277,139	46	主係 106 年度因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及銷售路網路平台商品有成，營業收入較 105 年度增加。
營業成本	(378,039)	43	(269,732)	44	(108,307)	40	主係 106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5 年度增加，營業成本也相對增加。
推銷費用	(347,754)	39	(252,396)	41	(95,358)	38	主係 106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5 年度增加，通路費用及廣告費相對增加。
管理費用	(33,720)	4	(12,291)	2	(21,429)	174	主係依章程提列之員工酬勞較 105 年增加。
營業淨利	118,872	13	65,824	11	53,048	81	主係 106 年度營運獲利持續成長，且營業費用控制得宜，使得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較 105 年度增加。
稅前淨利	114,210	12	67,074	11	47,136	70	
所得稅費用	(18,842)	(2)	(11,565)	(2)	(7,277)	63	
本期淨利	95,368	10	55,509	9	39,859	7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5,908	47	183,748	45	32,160	18	主係 106 年營收及獲利較去年同期成長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494	14	25,884	6	40,610	157	主係因 106 年第四季銷售較 105 第四季成長所致。
存貨	50,008	11	78,688	19	(28,680)	(36)	主係因本期公司定期追蹤庫存去化，並積極控管存貨，故使 106 年底之存貨較去年年期減少。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220	1	6,470	2	(1,250)	(19)	主係子公司 106 年度虧損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80	1	1,157	-	1,523	132	主係辦公室裝修所致。
無形資產	5,747	1	4,500	1	1,247	28	主係電腦系統升級所致。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22	1	1,973	-	249	13	主係存出保證金增加所致。
應付票據	84,525	18	50,689	12	33,836	67	主係因 106 年第四季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使其進貨金額及行銷廣告費等產生的應付款項相對增加。
應付帳款	36,860	8	41,886	10	(5,026)	(1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71	1	2,001	-	1,770	88	
其他應付款	45,569	10	35,407	9	10,162	29	主係 106 年底應付薪資、年獎及依章程提列之員工酬勞合計較 105 年增加。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062	3	11,385	3	2,677	24	主係 106 年度淨利較 105 年度增加，應付所得稅相對增加。
普通股股本	120,000	26	100,000	24	20,000	20	主係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所致。
資本公積	55,000	12	105,000	26	(50,000)	(48)	主係 106 年度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7,509	1	1,958	-	5,551	284	主係提列 105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所致。
營業收入	873,938	100	563,789	100	310,149	55	主係 106 年度因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及銷售路網路平台商品有成，營業收入較 105 年度增加。
營業成本	(377,541)	43	(236,800)	42	(140,741)	59	主係 106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5 年度增加，營業成本也相對增加。
推銷費用	(339,447)	39	(244,441)	43	(95,006)	39	主係 106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5 年度增加，通路費用及廣告費相對增加。
管理費用	(33,711)	4	(12,291)	2	(21,420)	174	主係依章程提列之員工酬勞較 105 年增加。
營業淨利	116,019	13	62,034	11	53,985	87	主係 106 年度營運獲利持續成長，且營業費用控制得宜，使得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較 105 年度增加。
稅前淨利	114,210	13	67,074	12	47,136	70	
所得稅費用	(18,842)	(2)	(11,565)	(2)	(7,277)	63	
本期淨利	95,368	11	55,509	10	39,859	72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7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2.106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3.105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2.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此情事。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此情事。

(三)期後事項：無此情事。

(四)其他：無此情事。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450,557	420,005	30,552	7.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80	1,157	1,523	131.63
無形資產		5,747	4,500	1,247	27.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9	—	1,009	—
其他非流動資產		4,019	3,756	263	7.00
資產總額		464,012	429,418	34,594	8.06
流動負債		185,682	166,456	19,226	11.55
負債總額		185,682	166,456	19,226	11.55
股本		120,000	100,000	20,000	20.00
資本公積		55,000	105,000	(50,000)	(47.62)
未分配盈餘		103,330	57,962	45,368	78.27
權益總額		278,330	262,962	15,368	5.84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發生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一、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 (一) 股本：主係106年度盈餘轉增資所致。
- (二) 資本公積：主係106年度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所致。
- (三) 未分配盈餘：主係106年度營運獲利成長所致。

二、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營運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無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885,605	608,466	277,139	45.55
營業成本		378,039	269,732	108,307	40.15
營業毛利		507,566	338,734	168,832	49.84
營業費用		388,694	272,910	115,784	42.43
營業淨利		118,872	65,824	53,048	80.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62)	1,250	(5,912)	(472.96)
稅前淨利		114,210	67,074	47,136	70.27
所得稅費用		(18,842)	(11,565)	(7,277)	62.92
本期淨利		95,368	55,509	39,859	71.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368	55,509	39,859	71.81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其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一、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主係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及銷售路網路平台商品有成，營運持續擴展所致。

二、營業費用：主係銷售費用隨營業收入成長而增加所致。

三、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106年度營運獲利持續成長，且營業費用控制得宜，使得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均較105年度增加。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將持續以高品質產品服務客戶，維持穩定財務結構，在公司員工的努力下，未來營運定能再創佳績。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106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③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④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⑤	期末現金數額①+②+③+④+⑤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籌資計畫
208,173	147,146	(4,648)	(80,000)	—	270,671	不適用	不適用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一)營業活動：主係106年度營運獲利增加所致。

(二)投資活動：主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所致。

(三)籌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未來一年度(107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③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籌資計畫
270,671	119,302	(94,320)	295,653	不適用	不適用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一)營業活動：主係107年度營運獲利增加所致。 (二)投資活動：主係因107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公司別	持股 比例	投資 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LUDEYA INTERNATIO NAL INC.	100%	6,470	3,251	品牌推廣及知名度尚需時間的累計，才能使其效益顯現。	1.積極參與海外展覽以，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 2.持續開發代理商，並主動拜訪潛在客群。	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 2.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第 73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公司應作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並委託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74 頁。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請參閱第 75 頁。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不適用。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會議記錄：請參閱第 76~80 頁。

(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81 頁。

(三)公司章程(含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82~86 頁。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七年六月七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胡蕙 簽章



總經理：楊尚 簽章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書

後附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另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含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程序、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財務報表編制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之控制作業程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林素雯



會計師

余倩如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日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普通股 15,8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總金額計新臺幣 158,000,000 元，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情事。

此致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素雯 會計師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 日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第 4 屆第 8 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開會時間：107 年 6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 10 點 30 分

開會地點：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7 樓 會議室

出席董事：祥辰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胡蕙郁(出席)、楊尚軒(出席)、聖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曾俊盛(出席)、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詹文雄(出席)、黃裕昇(出席)

列席人員：監察人-楊凱琳、劉瑞麟、管理部副總-陳慧玲、稽核主管-吳采鄔

主 席：胡蕙郁 董事長



紀錄：林佳雯



一、主席宣布開會：略。

二、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略。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三、承認事項：無。

四、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第二案 略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申請公開發行及興櫃掛牌案，提請 審議。

說明：本公司為長期經營發展、建立公司形象、提高知名度及延攬優秀專業人材，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的，擬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機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首次公開發行及登錄興櫃之申請。有關申請時間授權董事長訂定。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第六案 略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第 4 屆第 9 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開會時間：107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 3 點 10 分

開會地點：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11 號 7 樓 會議室

出席董事：祥辰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胡蕙郁(出席)及法人代表楊尚軒(出席)、聖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曾俊盛(出席)、彥文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詹文雄(委託出席)、黃裕昇(出席)

列席人員：監察人-劉瑞麟、富邦證券-郭鎧輝、蔡雅慧、行政管理部副總-陳慧玲、稽核經理-吳采鄆、財會經理-林佳雯

主 席：胡蕙郁 董事長



紀錄：林佳雯



一、主席宣布開會：略。

二、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略。
-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三、承認事項：無。

四、討論事項：

-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擬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提請 審議。

說明：一、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及「股票上市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辦理。

二、擬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詳附件四)，並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詳附件五)執行委任符合法令規範之委員。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提請 審議。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擬委任三位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自民國 107 年 9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至 108 年 10 月 26 日止，與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相同，若本屆董事會任期提前或延後時，與本屆董事會任期相同。

二、擬委請王惟怡、陳珈谷及陳偉航等三位專業人士擔任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其資格條件請參閱附件六。

三、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即刻生效，擬請委員互推一人擔任召集人，其資格條件應符合法令規範並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執行。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擬辦理全面換發無實體股票案，提請 審議。

說明：依據公司法第 162 條之 2 及證券交易法第 8 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得以無實體發行股票。為配合本公司股票申請登錄興櫃買賣，擬將實體股票全面換發無實體，其相關事宜擬訂如下：

一、本次換發股份總數普通股 15,8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158,000,000 元整，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為有實體股票。

二、本次換發新股之比例為 1：1，即舊股票一股換發新股票一股，其權利義務與舊股票相同。

三、本次換發相關日程如下：

1. 舊股票停止過戶期間：自民國 107 年 9 月 26 日至 107 年 10 月 8 日止。

2. 全面換票基準日：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3. 新股票開始換發日期：民國 107 年 10 月 9 日。

4.新股票與櫃買賣日期：民國 107 年 10 月 17 日。

5.自新股票開始換發之日起，舊股票不得作為買賣交割之標的。

四、上述換發作業如有其他相關未盡事宜時，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第八案 略。

第九案

案由：擬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審議。

說明：一、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實際業務需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八）。

二、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請 10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第十五案 略。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453,814	
加：106 年度本期淨利	95,367,67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9,536,767)	
可供分配盈餘	86,284,719	
分配項目：		
股東股票股利	(18,000,000)	股票股利每股 1.5 元
股東現金股利	(67,800,000)	現金股利每股 5.65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484,719	

註：

- 1.配發員工酬勞 12,800,000 元
- 2.配發董監事酬勞 0 元
- 3.分配順序係優先分配 106 年度之盈餘。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2.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3. 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4.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5.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6.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7. F110010 鐘錶批發業
8. F110020 眼鏡批發業
9.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10.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得經董事會同意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對外背書與保證之業務。

第五條：本公司所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百分之四十，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轉投資之限制。

第二章 股 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參億元，分為參仟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臺幣參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參佰萬股，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之。

第七條：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依相關法令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若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時，應於轉讓前，提請最近一次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

之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八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發行之股票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登錄。

第九條：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之停止過戶日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議事錄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二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一七七條規定，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前項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第十三條：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其股份無表決權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本公司於上市或上櫃期間，召開股東會時應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之一規定，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第十五條：本公司日後若有撤銷公開發行之議案，應提為股東會決議事項，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六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一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所持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依主管機關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規定辦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依法令規定，於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

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於上市上櫃期間，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應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負責執行相關法令規定之監察人職權。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後，本章程關於監察人之規定將不再適用。

第十七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八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惟董事因故無法親自出席時，得由其他董事代理之。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

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董事居住國外者，得以書面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前項代理，應向主管機關申請登記。變更時，亦同。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前項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九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第二十條：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第七條 附 則

第二十五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六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8 年 05 月 04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03 月 17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04 月 16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2 月 25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6 月 24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9 月 26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6 年 06 月 29 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107 年 06 月 07 日。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胡蕙郁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說 明
<p>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p>	<p>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p>	配合實務運作需求增訂
<p>第二十六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8 年 05 月 04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03 月 17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04 月 16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2 月 25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6 月 24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9 月 26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6 年 06 月 29 日</p>	<p>第二十六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8 年 05 月 04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03 月 17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04 月 16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2 月 25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6 月 24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09 月 26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6 年 06 月 29 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107 年 06 月 07 日</p>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6703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11 號 7 樓
公司電話：(02) 8712-1319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45
(七) 關係人交易	45-47
(八) 質押之資產	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8-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4、56-5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58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十四) 部門資訊	54-55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新會計準則之適用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核閱結論。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林素雯 



會計師：

余倩如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一日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數據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及十二	\$552,493	71	\$270,671	58	\$276,018	6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及十二	403	-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六及十二	-	-	403	-	40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及十二	20	-	72	-	-	-
1161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	-	6	-	9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及十二	143,118	18	124,400	27	102,039	2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及十二	-	-	2,968	1	797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五及十二	-	-	849	-	-	-
130x	存貨	四、五及十二	65,113	8	50,008	11	66,532	15
1410	預付款項	四、五及六	3,685	1	1,164	-	1,02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9	-	16	-	46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64,911	98	450,557	97	447,381	9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3,213	-	2,680	1	1,551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6,446	1	5,747	1	4,27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	1,326	-	1,009	-	1,24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	3,380	1	4,019	1	3,85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365	2	13,455	3	10,922	2
1xxx	資產總計		\$779,276	100	\$464,012	100	\$458,30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蕙郁



經理人：楊尚軒



會計主管：林佳雯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30	流動負債							
2150	合約負債	四及六	\$842	-	\$-	-	\$-	-
2160	應付票據	四及十二	55,255	7	84,525	18	41,605	9
2170	應付票據－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	-	-	-	4,950	1
2180	應付帳款	四及十二	68,221	9	36,860	8	47,603	10
22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及十二	4,126	1	3,771	1	4,611	1
2230	其他應付款	四、六及十二	124,622	16	45,634	10	105,693	23
2310	本期所得稅負債	五及六	20,405	2	14,062	3	12,020	3
2399	預收款項		-	-	-	-	1,057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49	-	830	-	153	-
	流動負債合計		274,320	35	185,682	40	217,692	47
2570	非流動負債							
25xx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1,493	-	-	-	-	-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93	-	-	-	-	-
	負債總計		275,813	35	185,682	40	217,692	4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58,000	20	120,000	26	120,000	26
3200	資本公積	四、五及六	240,800	31	55,000	12	55,000	12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046	2	7,509	1	7,50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7,617	12	95,821	21	58,102	1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合計		503,463	65	278,330	60	240,611	53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	-
3xxx	權益總計		503,463	65	278,330	60	240,611	53
	負債及權益總計		\$779,276	100	\$464,012	100	\$458,30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蕙郁



經理人：楊尚軒



會計主管：林佳愛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57,802	102	\$401,089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5,470)	(1)	(3,831)	(1)
4190	減：銷貨折讓		(3,351)	(1)	(3,774)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四、五、六及七	448,981	100	393,4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及七	(169,943)	(38)	(161,237)	(41)
5900	營業毛利		279,038	62	232,247	59
6000	營業費用	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54,208)	(34)	(140,504)	(36)
6200	管理費用		(16,883)	(4)	(17,54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43)	(1)	(2,749)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	(857)	-	-	-
	營業費用合計		(177,091)	(39)	(160,801)	(41)
6900	營業利益		101,947	23	71,446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				
7010	其他收入	四、五及六	1,097	-	10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	5,798	1	(3,01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895	1	(2,908)	(1)
7900	稅前淨利		108,842	24	68,538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	(21,709)	(5)	(10,889)	(2)
8200	本期淨利		87,133	19	57,649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7,133	19	\$57,649	1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87,133		\$57,64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本期淨利		\$87,133		\$57,649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6.26		\$4.18	
	每股盈餘(元)	四、五及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6.26		\$4.1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蕙郁



經理人：楊尚軒



會計主管：林佳雯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3100	3200	3310	3350	3XXX
A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100,000	\$105,000	\$1,958	\$56,004	\$262,962
B1	民國一〇五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	-	5,551	(5,551)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0,000)	(30,000)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20,000	-	-	(20,000)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50,000)	-	-	(50,000)
D1	民國一〇六年上半年度淨利	六	-	-	-	57,649	57,649
D3	民國一〇六年上半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四	-	-	-	-	-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及六	-	-	-	57,649	57,649
Z1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120,000	\$55,000	\$7,509	\$58,102	\$240,611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20,000	\$55,000	\$7,509	\$95,821	\$278,330
B1	民國一〇六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	-	9,537	(9,537)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	-	-	-	(67,800)	(67,800)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六	18,000	-	-	(18,000)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	-	(34,200)	-	-	(34,200)
D1	民國一〇七年上半年度淨利	六	-	-	-	87,133	87,133
D3	民國一〇七年上半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四	-	-	-	-	-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及六	-	-	-	87,133	87,133
E1	現金增資	六	20,000	220,000	-	-	240,000
Z1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158,000	\$240,800	\$17,046	\$87,617	\$503,46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蕙郁



經理人：楊尚軒



會計主管：林佳雯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08,842	\$68,53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91	181
A20200	攤銷費用	845	46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857	-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	848
A21200	利息收入	(769)	(8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52	-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增加)	6	(98)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9,575)	15,03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2,968	9,755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849	40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5,105)	12,15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521)	2,9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3)	(234)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842	-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29,270)	(9,084)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	-	1,86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1,361	(10,67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355	2,610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23,012)	(9,71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4,725)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	-	1,05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	(73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7,272	80,17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69	8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190)	(11,49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851	68,758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4)	(57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3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1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390)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8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29)	(91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現金增資	240,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0,000	-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81,822	67,84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0,671	208,17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2,493	\$276,01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蕙郁



經理人：楊尚軒



會計主管：林佳雯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八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從事面膜、美妝保養品之研發及銷售。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11號7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本集團另有部分銷售商品交易係先向客戶收取對價，並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預收款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預收款項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678千元。另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預收款項減少842千元，且合約負債增加842千元。
- C. 付給客戶之對價
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將付給客戶之對價作為收入之減少，前述規定與現行認列為營業費用之處理方式不同，惟並未影響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或權益。另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營業收入減少6,605千元，推銷費用減少6,605千元。
- D.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攤銷後成本衡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	\$403	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	\$403
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		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	
據、應收帳款、無活絡市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		其他應收款)	
他應收款)			
合 計	<u>\$403</u>	合 計	<u>\$403</u>

- C. 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差異數	調整數	調整數
放款及應收款(註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0,671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0,671	-	-	-
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	4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3	-	-	-
應收票據	78	應收票據	78	-	-	-
應收帳款	127,368	應收帳款	127,368	-	-	-
其他應收款	849	其他應收款	849	-	-	-
存出保證金	3,478	存出保證金	3,478			
合 計	<u>\$402,847</u>	合 計	<u>\$402,847</u>	<u>\$-</u>	<u>\$-</u>	<u>\$-</u>

註一：本集團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影響，僅將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403千元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D.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3)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

本集團原先對外幣銷貨交易，係以認列銷貨收入之日為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沖銷外幣預收貨款時另認列兌換損益。本集團選擇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此解釋，此會計原則變動並未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 IAS 28 前適用 IFRS 9，且於適用 IFRS 9 時，不考慮因適用 IAS 28 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將影響本集團租賃之認列與衡量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經評估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7.6.30	106.12.31	106.6.30
本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買賣業等	100%	100%	100%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目	耐用年限
辦公設備	2~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商標權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3~10年)	有限(3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特許權期間與估計效益年限孰短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15.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係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面膜及美妝保養品，以公開標售價格、買賣雙方議定或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95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本集團另有部分銷售商品交易係先向客戶收取對價，並承擔須於續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本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3.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4.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估計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5.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6.30	106.12.31	106.6.30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475,068	\$179,671	\$135,018
銀行定期存款	77,425	91,000	141,000
合 計	<u>\$552,493</u>	<u>\$270,671</u>	<u>\$276,018</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況。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6.30	106.12.31(註)	106.6.30(註)
銀行存款－備償戶	<u>\$403</u>		
流 動	<u>\$403</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7.6.30(註)	106.12.31	106.6.30
銀行存款－備償戶		<u>\$403</u>	<u>\$403</u>
流 動		<u>\$403</u>	<u>\$403</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107.6.30	106.12.31	106.6.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0	\$72	\$-
減：備抵損失	-	-	-
小 計	<u>20</u>	<u>72</u>	<u>-</u>
應收票據－關係人－因營業而發生	-	6	98
減：備抵損失	-	-	-
小 計	<u>-</u>	<u>6</u>	<u>98</u>
合 計	<u>\$20</u>	<u>\$78</u>	<u>\$98</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6.30	106.12.31	106.6.30
應收帳款	\$143,975	\$124,400	\$102,887
減：備抵損失	(857)	-	(848)
小計	143,118	124,400	102,0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968	797
減：備抵損失	-	-	-
小計	-	2,968	797
合計	\$143,118	\$127,368	\$102,836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2)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95天。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無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因個別評估或群組評估所產生之減損損失，亦無發生或迴轉及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情形(信用風險揭露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60天內	61-90天	91-365天	
106.12.31	\$126,456	\$912	\$-	\$-	\$127,368
106.6.30	98,781	4,055	-	-	102,836

6. 存貨

	107.6.30	106.12.31	106.6.30
原物料	\$30,853	\$24,465	\$25,221
在製品	11	1,219	-
製成品	34,249	24,324	41,311
淨額	\$65,113	\$50,008	\$66,532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69,943千元及161,237千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當期費用701千元及188千元。

(2) 上述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增減變動表如下：

	<u>辦公設備</u>
成本：	
107.1.1	\$6,000
增添	1,124
107.6.30	<u>\$7,124</u>
106.1.1	\$3,924
增添	576
106.6.30	<u>\$4,500</u>
折舊及減損：	
107.1.1	\$3,320
折舊	591
107.6.30	<u>\$3,911</u>
106.1.1	\$2,768
折舊	181
106.6.30	<u>\$2,949</u>
淨帳面金額：	
107.6.30	<u>\$3,213</u>
106.12.31	<u>\$2,680</u>
106.6.30	<u>\$1,551</u>

(2)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3)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無形資產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107.1.1	\$4,500	\$1,871	\$6,371
增添－單獨取得	1,390	-	1,390
107.6.30	<u>\$5,890</u>	<u>\$1,871</u>	<u>\$7,761</u>
106.1.1	\$4,500	\$-	\$4,500
增添－單獨取得	-	-	-
106.6.30	<u>\$4,500</u>	<u>\$-</u>	<u>\$4,500</u>
攤銷及減損：			
107.1.1	\$450	\$174	\$624
攤銷	379	312	691
107.6.30	<u>\$829</u>	<u>\$486</u>	<u>\$1,315</u>
106.1.1	\$-	\$-	\$-
攤銷	225	-	225
106.6.30	<u>\$225</u>	<u>\$-</u>	<u>\$225</u>
淨帳面金額：			
107.6.30	<u>\$5,061</u>	<u>\$1,385</u>	<u>\$6,446</u>
106.12.31	<u>\$4,050</u>	<u>\$1,697</u>	<u>\$5,747</u>
106.6.30	<u>\$4,275</u>	<u>\$-</u>	<u>\$4,275</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營業成本	<u>\$78</u>	<u>\$-</u>
營業費用	<u>\$535</u>	<u>\$225</u>
研發費用	<u>\$78</u>	<u>\$-</u>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未有擔保之情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6.30	106.12.31	106.6.30
存出保證金	\$3,078	\$3,478	\$3,11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02	541	738
合 計	<u>\$3,380</u>	<u>\$4,019</u>	<u>\$3,853</u>

10. 其他應付款

	107.6.30	106.12.31	106.6.30
應付薪資及獎金	\$9,727	\$11,142	\$6,973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236	12,800	7,615
應付廣告費	6,150	13,466	7,500
應付股利	102,000	-	80,000
其他	4,509	8,226	3,605
合 計	<u>\$124,622</u>	<u>\$45,634</u>	<u>\$105,693</u>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228千元及987千元。

12.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300,000千元，實收資本總額為120,000千元，分為12,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五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以每股120元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千股，增資取得金額為240,000千元，分為普通股股本20,000千元及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220,000千元；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1,8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九日完成變更登記。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300,000千元，實收資本總額為158,000千元，分為15,8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

(2) 資本公積

	107.6.30	106.12.31	106.6.30
發行溢價	\$240,800	\$55,000	\$55,000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九日之股東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列式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9,537	\$5,551		
普通股現金股利	67,800	30,000	\$5.65	\$3.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18,000	20,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34,200	50,000	2.85	5.00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份；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千股，並保留發行新股總計200千股供員工認購，員工認購普通股之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且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可認股份給予日	可認股份數(股)	每股認購價格(元)
107.5.28	200,000	120

前述給予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股利殖利率(%)	-
預期波動率(%)	30.91
無風險利率(%)	0.60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0.06
加權平均股價(\$)	102.23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及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計畫之費用如下：

	107.1.1~
	107.6.30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4. 營業收入

	107.1.1~ 107.6.30(註)	106.1.1~ 106.6.30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448,981	\$393,484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07.1.1~ 107.6.30
銷售商品	\$448,98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448,981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差異數
銷售商品	\$678	\$842	\$164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第二季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新增之履約義務尚未滿足，另期初餘額468千元已於本期認列為收入。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滿足(包括部分未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共計842千元，預期約100%將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收入。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註)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857	
合 計	<u>\$857</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37,207	\$4,290	\$905	\$912	\$297	\$384	\$143,995
損失率	-	2%	5%	20%	6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81)	(45)	(169)	(178)	(384)	(857)
帳面金額							<u>\$143,138</u>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
本期增加金額	857
期末餘額	<u>\$857</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註：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有已沖銷且仍進行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

16.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簽訂汽車、停車位及房屋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不超過一年	\$543	\$4,381	\$51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2,918	-
合計	\$543	\$7,299	\$515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最低租賃給付	\$2,420	\$2,303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1.1~107.6.30			106.1.1~106.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856	\$26,900	\$30,756	\$1,998	\$26,576	\$28,574
勞健保費用	294	2,282	2,576	195	1,655	1,850
退休金費用	142	1,086	1,228	92	895	98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70	2,661	3,031	133	1,089	1,222
折舊費用	118	473	591	16	165	181
攤銷費用	78	767	845	-	466	466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77人及66人。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獲利狀況，以2%估列員工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金額為2,236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十五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獲利狀況，以10%估列員工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金額為7,615千元。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租金收入	\$17	\$17
利息收入	(註)	8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9	(註)
其他收入—其他	311	3
合 計	<u>\$1,097</u>	<u>\$104</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淨外幣兌換(損)益	<u>\$5,798</u>	<u>\$(3,012)</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9.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0,415	\$12,02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調整	118	11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354	(1,243)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78)	-
所得稅費用	<u>\$21,709</u>	<u>\$10,889</u>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2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87,133	\$57,64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910	13,800
每股盈餘(元)	\$6.26	\$4.18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87,133	\$57,64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910	13,80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千股)(註)	19	19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929	13,990
稀釋每股盈餘(元)	\$6.26	\$4.12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註：係分別以本集團該報導期間之最近一期辦理現金增資之價格計算之。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富悅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註)	其他關係人

註：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七日起，更名上海薩即露商貿有限公司。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	\$432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約為30~90天。

2. 進貨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22,659	\$20,434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間約為30~90天。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	\$6	\$98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	\$1	\$32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	2,967	-
富悅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	-	765
合計	-	2,968	797
減：備抵損失	-	-	-
淨額	\$-	\$2,968	\$797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付票據－關係人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	\$-	\$4,950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4,126	\$3,771	\$4,611

7. 租金支出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關係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571	\$686	\$343

8. 本公司及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短期員工福利	\$10,641	\$5,169
退職後福利	204	181
合 計	\$10,845	\$5,350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6.30	106.12.31	106.6.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52,4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3		
應收帳款	143,118		
應收票據	20		
存出保證金	3,078		
小計	699,038		
放款及應收款：		(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70,566	275,89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03	403
應收票據		72	-
應收票據－關係人		6	98
應收帳款		124,400	102,0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68	797
其他應收款		849	-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3,478	3,115
小計		402,742	382,345
合計	\$699,038	\$402,742	\$382,345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金融負債

	107.6.30	106.12.31	106.6.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252,224	\$170,790	\$204,462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日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5%、94%及9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集團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款項回收情形。

本集團之財會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融資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7.6.30							
應付票據	\$55,255	\$-	\$-	\$-	\$-	\$-	\$55,255
應付帳款	72,347	-	-	-	-	-	72,347
其他應付款	124,622	-	-	-	-	-	124,622
106.12.31							
應付票據	\$84,525	\$-	\$-	\$-	\$-	\$-	\$84,525
應付帳款	40,631	-	-	-	-	-	40,631
其他應付款	45,634	-	-	-	-	-	45,634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6.6.30							
應付票據	\$46,555	\$-	\$-	\$-	\$-	\$-	\$46,555
應付帳款	52,214	-	-	-	-	-	52,214
其他應付款	105,693	-	-	-	-	-	105,693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6.6.30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70.94	30.41	\$17,363	1%	\$174
人 民 幣	659.45	4.68	3,083	1%	31
加 幣	72.41	23.42	1,696	1%	17
港 幣	8,390.64	3.896	32,690	1%	327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一。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一。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者：無。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集團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第一點(1)~(9)項之相關資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1.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管理階層係以集體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2.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業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3.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與假設相同。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部門損益與資產及與其相關之調節資訊

-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損)益為稅前(損)益，無須調節。
- (2)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資產等於總資產，無須調節。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 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註一)	授信期間 (註一)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本公司子公司	銷貨	\$52,487	(12)	180天	-	-	\$52,518	37	

註一：請參閱附註七說明。

註二：佔進(銷)貨之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備註
				科目(註三)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0	軒郁國際(股)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1	銷貨收入	\$52,487	月結180天	12%	
				應收帳款	52,518	月結180天	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銷貨(進貨)含加工收入(費用)。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占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總營收或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

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779,276千元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占合併總營收448,981千元之方式計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等	\$6,470	\$6,470	10,000	100%	\$8,386	\$3,251	\$3,251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民國一〇五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11號7樓
公司電話：(02) 8712-1319

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之解釋及適用	12-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42
(八) 質押之資產	4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 其他	43-4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8、50-5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2
3. 大陸投資資訊	48
(十四) 部門資訊	48-4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胡蕙郁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銷貨收入之認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銷貨收入金額為新台幣885,605千元，由於銷貨收入係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測試銷貨循環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情形；選取樣本執行交易測試，並核對其交易紀錄及有關憑證；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選取樣本執行截止測試，核至相關單據所記載之交易條件以確定交易認列時點之正確性；透過執行毛利率及前十大銷貨客戶變動等分析性程序，並檢視期後有無重大銷貨退回與折讓等，以確認列收入認列金額及時點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有關銷貨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之評價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50,008 千元，佔資產總額約為 11%，其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具效期特性，存貨易受市場變化及銷售狀況影響其淨變現價值，而可能產生存貨之跌價損失，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針對存貨呆滯損失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並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況；並考量存貨之預期需求及市場價值，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所作之分析與評估，包括存貨變現的可能性及淨變現價值之估計。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其他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林素雯 

會計師：

余倩如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



軒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權益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代碼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47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270,671	58	\$208,173	49	2150	\$84,525	七	18	\$50,689	12	
115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及六	403	-	403	-	2160	-		-	3,086	1	
1155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	72	-	-	-	2170	36,860		8	58,273	14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及七	6	-	-	-	2180	3,771	七	1	2,00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	124,400	27	117,917	28	2200	45,634	六	10	35,407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及七	2,968	1	10,552	2	2220	-	七	-	4,72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849	-	40	-		-		-	-	-	
130x	存貨	四及六	50,008	11	78,688	18	2230	14,062	四及六	3	11,385	3	
1410	預付款項		1,164	-	3,999	1	2399	830		-	89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	-	233	-	21xx	185,682		40	166,456	3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0,557	97	420,005	9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2,680	1	1,157	-	31xx		六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5,747	1	4,500	1	3100	120,000		26	100,000	2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1,009	-	-	-	3110	55,000		12	105,000	2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	4,019	1	3,756	1	3200	-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455	3	9,413	2	3300	7,509		1	1,958	-	
	資產總計		\$464,012	100	\$429,418	100	3350	95,821		21	56,004	13	
							3400	103,330		22	57,962	13	
							3xxx	278,330		-	-	-	
										60	262,962	61	
										100	\$429,41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四、六及七	\$885,605	100	\$608,4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及六	(378,039)	(43)	(269,732)	(44)
5900	營業毛利		507,566	57	338,734	56
6000	營業費用	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47,754)	(39)	(252,396)	(41)
6200	管理費用		(33,720)	(4)	(12,29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220)	(1)	(8,223)	(2)
	營業費用合計		(388,694)	(44)	(272,910)	(45)
6900	營業利益		118,872	13	65,824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				
7010	其他收入		427	-	62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89)	(1)	62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62)	(1)	1,250	-
7900	稅前淨利		114,210	12	67,074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18,842)	(2)	(11,565)	(2)
8200	本期淨利		95,368	10	55,509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368	10	\$55,509	9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95,368		\$55,50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95,368		\$55,509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7.95		\$7.22	
	每股盈餘(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7.74		\$7.2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目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3110 \$15,000	3200 \$-	3310 \$14	3350 \$19,439	3xxx \$34,453
B1	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944	(1,944)	-
B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股票股利		17,000	-	-	(17,000)	-
D1	民國一〇五年度淨利	六	-	-	-	55,509	55,509
D3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	-	-	-	-
D5	民國一〇五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5,509	55,509
E1	現金增資	六	68,000	105,000	-	-	173,000
Z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0,000	\$105,000	\$1,958	\$56,004	\$262,962
A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100,000	\$105,000	\$1,958	\$56,004	\$262,962
B1	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5,551	(5,551)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	-	-	-	(30,000)	(30,000)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六	-	-	-	(20,000)	-
C15	普通股股票股利	六	20,000	-	-	-	(50,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	-	(50,000)	-	-	-
D1	民國一〇六年度淨利	六	-	-	-	95,368	95,368
D3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	-	-	-	-
D5	民國一〇六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95,368	95,368
Z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0,000	\$55,000	\$7,509	\$95,821	\$278,33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14,210	\$67,07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53	299
A20200	攤銷費用	1,062	492
A21200	利息收入	(315)	(5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72)	-
A3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	(6)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6,483)	(59,97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7,584	(9,482)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809)	(39)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28,680	(46,904)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835	(2,34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17	(233)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33,836	6,845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增加	(3,086)	3,086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1,413)	27,11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770	(1,5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0,227	30,25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725)	4,7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減少)增加	(60)	89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4,005	20,1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5	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174)	(5,96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7,146	14,260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6)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01)	(1,59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871)	(4,5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71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48)	(6,809)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減少	-	(1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0,000)	-
C04600	現金增資	-	173,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0,000)	172,90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2,498	180,35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8,173	27,82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0,671	\$208,17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八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從事面膜、美妝保養品之研發及銷售。本集團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11號7樓。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民國一〇五年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 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 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 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外，此準則之適用亦連帶適用相關揭露修正之規定。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反之，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獎酬之數量而納入該交易所產生之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租稅法規要求企業有義務就與股份基礎給付有關之員工納稅義務扣繳金額並代員工移轉該金額予稅捐機關，而為履行此義務，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可能允許或規定企業自權益工具總量中扣繳與員工納稅義務等值之某一數量之權益工具。若此種交易無前述淨額交割特性時將會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該交易整體應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及(3)釐清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條款及條件被修改，而使其成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該交易自修改日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參照所給與權益工具於修改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依已收取之商品或勞務之程度於修改日認列於權益，於修改日除列該日之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負債，修改日所除列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認列權益之金額間之差額立即認列於損益。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8)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年1月1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2020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2021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 (9)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列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單僅管理當局對不動產之使用意圖改變並無法對用途改變提供證據。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0)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附錄E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揭露規定(除第B10至B16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該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2)、(5)及(6)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本集團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初次適用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現行銷售商品交易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初次適用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未對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須認列合約資產，與現行認列應收帳款之作法不同。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須新增附註揭露。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此係針對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債務工具採預計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損，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則採簡化作法(包括準備矩陣)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前述評估減損之規定與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型不同，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b. 基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適用，同時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相關揭露之規定，其中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初次適用之揭露規定，故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C.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集團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將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該解釋規範，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此解釋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自202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IAS 28前適用IFRS 9，且於適用IFRS 9時，不考慮因適用IAS 28所產生之任何調整。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據其對過去交易或事件之原始認列，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於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2)、(4)、(6)及(7)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買賣業等	100%	100%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12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個體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

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目	耐用年限
辦公設備	2~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租賃

公司為承租人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個體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商標權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10~12年)	有限(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依法定享有年限或估計效益年限孰短者以直線法攤銷	依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6.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本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有關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估計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179,671	\$207,173
定期存款	91,000	1,000
合 計	<u>\$270,671</u>	<u>\$208,173</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況。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6.12.31	105.12.31
活期存款	<u>\$403</u>	<u>\$403</u>
流 動	<u>\$403</u>	<u>\$403</u>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72	\$-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72	-
應收票據－關係人－因營業而發生	6	-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6	-
合計	\$78	\$-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124,400	\$117,917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124,400	117,917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68	10,552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2,968	10,552
合計	\$127,368	\$128,469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收帳款因個別評估或群組評估所產生之減損損失，而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亦無發生或迴轉及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情形(信用風險揭露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60天內	61-90天	91-365天	
106.12.31	\$126,456	\$912	\$-	\$-	\$127,368
105.12.31	\$119,847	\$4,835	\$2,942	\$845	\$128,469

(4)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存貨淨額

	106.12.31	105.12.31
原 料	\$24,465	\$34,349
半 成 品	1,219	866
製 成 品	24,324	43,473
淨 額	\$50,008	78,688

(1)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378,039千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與存貨報廢損失，金額為188千元與8,014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269,732千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與存貨報廢損失，金額為4,882千元與4,137千元。

(2) 上述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增減變動表如下：

	辦公設備
成 本：	
105.1.1	\$3,924
增 添	-
105.12.31	3,924
增 添	2,076
106.12.31	\$6,000
折舊及減損：	
105.1.1	\$2,468
折 舊	299
105.12.31	2,767
折 舊	553
106.12.31	\$3,320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2,680
105.12.31	\$1,157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3)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7. 無形資產

(1) 增減變動表如下：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合 計
成 本：			
105.1.1	\$-	\$-	\$-
增 添	4,500	-	4,500
105.12.31	4,500	-	4,500
增 添	-	1,871	1,871
106.12.31	\$4,500	\$1,871	\$6,371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合 計
攤銷及減損：			
105.1.1	\$-	\$-	\$-
攤 銷	-	-	-
105.12.31	-	-	-
攤 銷	450	174	624
106.12.31	\$450	\$174	\$624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4,050	\$1,697	\$5,747
105.12.31	\$4,500	\$-	\$4,500

(2)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製造費用	\$44	\$-
推銷費用	494	-
管理費用	43	-
研究費用	43	-
合 計	\$624	\$-

(3)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未有擔保之情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12.31	105.12.31
存出保證金	\$3,478	\$2,77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41	979
合 計	\$4,019	\$3,756

9. 其他應付款

	106.12.31	105.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142	\$8,04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2,800	-
應付廣告費	13,466	20,497
其他(註)	8,226	6,870
合 計	\$45,634	\$35,407

註：個別項目金額未達5,000千元者，予以合併揭露。

10.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15,000千元，實收資本總額為15,000千元，分為1,5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300千股，增資總額為33,000千元；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1,7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八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500千股，現金增資總額為140,000千元，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訂定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四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七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五日完成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300,000千元，實收資本總額為120,000千元，分為12,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6.12.31	105.12.31
發行溢價	\$55,000	\$105,000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551	\$1,944
普通股現金股利	30,000	-
普通股股票股利	20,000	17,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50,000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日董事會擬通過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列示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9,537	
普通股現金股利	67,800	\$5.65
普通股股票股利	18,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34,200	2.85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885,396	\$607,998
其他營業收入	209	468
合 計	\$885,605	\$608,466

12. 營業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汽車、停車位及房屋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不超過一年	\$4,381	\$3,0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918	4,296
合 計	\$7,299	\$7,393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4,574	\$3,257

13.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202	\$52,317	\$56,519	\$2,068	\$24,547	\$26,615
勞健保費用	405	3,545	3,950	203	2,072	2,275
退休金費用	190	1,891	2,081	106	1,105	1,21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50	3,068	3,618	195	962	1,157
折舊費用	79	474	553	-	299	299
攤銷費用	43	1,019	1,062	-	492	49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69人及52人。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十五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以10%估列員工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金額為12,800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12,800千元及董監酬勞0千元，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772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34	\$6
利息收入	315	51
其他收入—其他	78	571
合 計	\$427	\$628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5,088)	\$624
其 他	(1)	(2)
合 計	\$(5,089)	\$622

15. 所得稅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9,851	\$11,60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09)	(4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8,842	\$11,565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14,210	\$67,074
以法定所得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19,416	\$11,403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12	(63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786)	74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4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8,842	\$11,565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47	\$-	\$14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862	-	86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009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09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12.31	105.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2,537
	106年度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20.48%

註：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公布生效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6年度	105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95,368	\$55,50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2,000	7,683
基本每股盈餘(元)	<u>\$7.95</u>	<u>\$7.22</u>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95,368	\$55,50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2,000	7,683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千股)(註)	320	1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2,320</u>	<u>7,70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7.74</u>	<u>\$7.21</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註：係以本集團之最近一期(民國一〇五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之價格計算之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聖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富悅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銷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482	\$9,321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3,864	
富悅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	4,119
其 他	228	21
合 計	<u>\$4,574</u>	<u>\$13,461</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約為30~90天。

2. 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50,871	\$22,211
其 他	23	441
合 計	<u>\$50,894</u>	<u>\$22,652</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間約為30~90天。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6	\$-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1	9,787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2,967	-
其 他	-	765
合 計	<u>\$2,968</u>	<u>\$10,552</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付票據－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	\$3,086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3,771	\$1,808
其 他	-	193
合 計	\$3,771	\$2,001

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	\$4,725

8.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向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及出售商標權，購買及出售價款分別為11,500千元及7,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價款4,725千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9. 租金支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86	\$171

10.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06.12.31	105.12.31
短期員工福利	\$9,293	\$3,791
退職後福利	387	166
合 計	\$9,680	\$3,957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且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經總統公布，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施行生效。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為20%。該稅率之變動續後將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178千元。
2. 本集團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計增加股本新台幣2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以新臺幣120元溢價發行，計募資金總額為新台幣240,000千元整。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70,671	\$208,17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03	403
應收票據	72	-
應收票據－關係人	6	-
應收帳款	124,400	117,917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68	10,552
其他應收款	849	40
存出保證金	3,478	2,777
合 計	<u>\$402,847</u>	<u>\$339,862</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6.12.31	105.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25,156	\$114,049
其他應付款	45,634	40,132
合 計	\$170,790	\$154,181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監察人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重要市場風險主係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較多外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款項)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帳款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百分比皆為9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集團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款項回收情形。

本集團之財會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6.12.31</u>					
應付票據	\$84,525	\$-	\$-	\$-	\$84,525
應付帳款	40,631	-	-	-	40,631
其他應付款	45,634	-	-	-	45,634
<u>105.12.31</u>					
應付票據	\$53,775	\$-	\$-	\$-	\$53,775
應付帳款	60,274	-	-	-	60,274
其他應付款	40,132	-	-	-	40,132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軒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金額單位：千元

		106.12.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76.41	29.83	\$41,058	1%	\$411
人 民 幣		847.36	4.68	3,962	1%	40
加 幣		92.46	23.68	2,189	1%	22
港 幣		18,258.84	3.804	69,457	1%	695
		105.12.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64.69	32.25	\$11,761	1%	\$118
人 民 幣		535.51	4.77	2,556	1%	26
加 幣		37.74	23.91	902	1%	9
港 幣		4,568.65	4.159	19,001	1%	190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與兌換利益分別為5,088千元及624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詳附表一。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詳附表一。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集團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第一點(1)~(9)項之相關資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1.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管理階層係以集體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2.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業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與假設相同。

4. 部門損益與資產及與其相關之調節資訊

-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損)益為稅前(損)益，無須調節。
- (2)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資產等於總資產，無須調節。

5. 產品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商品之銷售，收入餘額明細組成，請詳附註六.11之說明。

6. 地區別之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台 灣	\$765,589	\$549,183
其他國家	120,016	59,283
合 計	<u>\$885,605</u>	<u>\$608,466</u>

收入以交付商品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7.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來自單一客戶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均來自台灣，其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A客戶	\$358,741	\$146,571
B客戶	185,320	181,699

軒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 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註一)	授信期間 (註一)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進貨	(11) 14	180天 30天	- -	- -	\$63,526 (3,771)	35 (3)		

註一：請參閱附註七說明。

註二：佔進(銷)貨之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備註
				科目(註三)	金額	交易條件	
0	軒郁國際(股)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I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100,045 63,526	月結180天 月結180天	11% 1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銷貨(進貨)含加工收入(費用)。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占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總營收或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464,012千元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占合併總營收885,605千元之方式計算。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等	\$6,470	\$6,470	10,000	100%	\$5,220	\$(1,250)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1071774號

會員姓名：
 (1) 林素雯
 (2) 余倩如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電話：(02) 2757-8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三三〇六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9130553
 (2) 北市會證字第 三七〇三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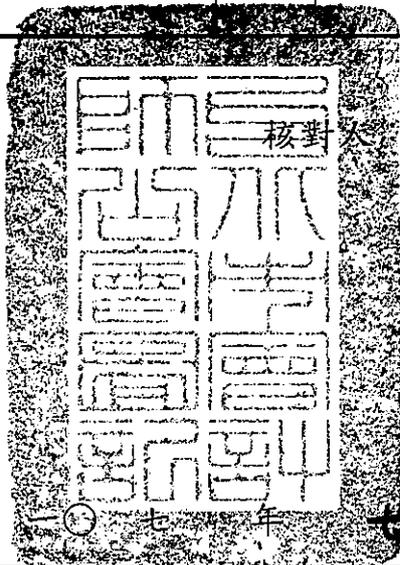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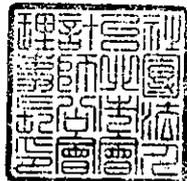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自民國 一〇六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素雯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余倩如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一〇七 年 七 月 十八 日

裝 訂 線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11號7樓
公司電話：(02) 8712-1319

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之解釋及適用	9-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37
(七) 關係人交易	38-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0-44
(十三)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4-47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8、5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1
3. 大陸投資資訊	48
(十五) 部門資訊	48-4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胡蕙郁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素雯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軒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50	流動負債							
1147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208,173	49	2150	應付票據	七	\$50,689	12	\$43,844	35	\$43,844	35
117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及六	403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3,086	1	-	-	-	-
118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	117,917	28	2170	應付帳款	七	58,273	14	31,154	25	31,154	25
120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及七	10,552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01	-	3,584	3	3,584	3
130x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	4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	35,407	8	6,617	5	6,617	5
1410	存貨	四及六	78,688	18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725	1	2	-	-	-
1470	預付款項	四及六	3,999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11,385	3	4,324	4	4,324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90	-	-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20,005	9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6,456	39	89,525	72	89,525	72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1,15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	100	-	100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4,500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	-	100	-	10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	3,75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413	2	2xxx	負債總計		166,456	39	89,625	72	89,625	72
	資產總計		\$429,418	100		權益							
					31xx	權益	六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200	資本公積	六	100,000	23	15,000	12	15,000	12
					3300	保留盈餘	六	105,000	25	-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	1,958	-	14	-	14	-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56,004	13	19,439	16	19,439	16
					3xxx	其他權益		57,962	13	19,453	16	19,453	16
						權益總計		262,962	61	34,453	28	34,453	28
						負債及權益總計		\$429,418	100	\$124,078	100	\$124,07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主辦會計：



經理人：



負責人：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民國一〇四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四、六及七	\$608,466	100	\$479,4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及六	(269,732)	(44)	(294,703)	(62)
5900	營業毛利		338,734	56	184,744	38
6000	營業費用	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52,396)	(41)	(148,204)	(31)
6200	管理費用		(12,291)	(2)	(6,538)	(1)
6300	研發費用		(8,223)	(2)	(5,363)	(1)
	營業費用合計		(272,910)	(45)	(160,105)	(33)
6900	營業利益		65,824	11	24,639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				
7010	其他收入		628	-	3,58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22	-	160	-
7050	財務成本		-	-	(14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50	-	3,600	1
7900	稅前淨利		67,074	11	28,239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11,565)	(2)	(3,980)	(1)
8200	本期淨利		55,509	9	24,259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5,509	9	\$24,259	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5,509		\$24,25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55,509		\$24,259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9.77		\$7.58	
9850	每股盈餘(元)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9.73		\$7.5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3110 \$15,000	3200 \$-	3310 \$14	3350 \$(4,820)	3XXX \$10,194
D1	民國一〇四年度稅後淨利	六	-	-	-	24,259	24,259
D3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	-	-	-	-
D5	民國一〇四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4,259	24,259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000	\$-	\$14	\$19,439	\$34,453
A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15,000	\$-	\$14	\$19,439	\$34,453
B1	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944	(1,944)	-
B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	17,000	-	-	(17,000)	-
	普通股股票股利	六	-	-	-	55,509	55,509
D1	民國一〇五年度稅後淨利	四及六	-	-	-	-	-
D3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55,509	55,509
D5	民國一〇五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5,509	55,509
E1	現金增資		68,000	105,000	-	-	173,000
Z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0,000	\$105,000	\$1,958	\$56,004	\$262,962



負責人：



經理人：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主辦會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67,074	\$28,240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9	205
A20200	攤銷費用	492	1,000
A20900	利息費用	-	140
A21200	利息收入	(51)	(3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59,970)	(30,93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9,482)	(1,0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9)	1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46,904)	2,99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343)	79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33)	20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845	(11,149)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	3,086	-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27,119	20,36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83)	3,58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0,254	(31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4,723	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增加(減少)	890	(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177	13,83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1	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968)	(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260	13,867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3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500)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90)	(25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19)	(92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09)	(2,109)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65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增加	-	100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減少	(100)	-
C04600	現金增資	173,000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1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2,900	(5,69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80,351	6,06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822	21,75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8,173	\$27,82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八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從事面膜、美妝保養品之研發及銷售。本集團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11號7樓。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民國一〇四年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本公司評估新準則及修正對本公司影響請詳附註十三。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4)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

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反之，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獎酬之數量而納入該交易所產生之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租稅法規要求企業有義務就與股份基礎給付有關之員工納稅義務扣繳金額並代員工移轉該金額予稅捐機關，而為履行此義務，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可能允許或規定企業自權益工具總量中扣繳與員工納稅義務等值之某一數量之權益工具。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若此種交易無前述淨額交割特性時將會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該交易整體應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及(3)釐清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條款及條件被修改，而使其成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該交易自修改日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參照所給與權益工具於修改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依已收取之商品或勞務之程度於修改日認列於權益，於修改日除列該日之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負債，修改日所除列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認列權益之金額間之差額立即認列於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9)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 2020 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 2021 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

- (10)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1) 2014-2016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附錄 E 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揭露規定(除第 B10 至 B16 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 21 及 22 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個體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2)、(4)、(6)及(7)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買賣業等	100%	-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12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個體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

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目	耐用年限
辦公設備	2~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軒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租賃

公司為承租人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個體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商標權
耐用年限	有限(10~12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依法定享有年限或估計效益年限孰短者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6.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本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207,173	\$27,822
定期存款	1,000	-
合 計	\$208,173	\$27,82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況。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12.31	104.12.31
活期存款	\$403	\$403
流 動	\$403	\$403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117,917	\$57,441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117,917	57,4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52	1,576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10,552	1,576
合 計	\$128,469	\$59,017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收帳款因個別評估或群組評估所產生之減損損失，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亦無發生或迴轉及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情形(信用風險揭露詳附註十二)。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60天內	61-90天	91-365天	
105.12.31	\$119,847	\$4,835	\$2,942	\$845	\$128,469
104.12.31	50,026	8,485	56	450	59,017

(4)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

4. 存貨淨額

	105.12.31	104.12.31
原 料	\$34,349	\$13,227
半 成 品	866	4,136
製 成 品	43,473	14,421
淨 額	\$78,688	31,784

(1)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269,732千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與存貨報廢損失，金額為4,882千元與4,137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294,703千元。

(2) 上述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增減變動表如下：

	辦公設備
成 本：	
104.1.1	\$2,991
增 添	933
104.12.31	3,924
增 添	-
105.12.31	\$3,924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及減損：

104.1.1	\$2,263
折 舊	205
104.12.31	2,468
折 舊	299
105.12.31	<u>\$2,767</u>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u>\$1,157</u>
104.12.31	<u>\$1,456</u>

(2)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3)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無形資產

(1) 增減變動表如下：

	<u>商標權</u>
成 本：	
104.1.1	\$-
增 添	-
104.12.31	-
增 添	4,500
105.12.31	<u>\$4,500</u>
攤銷及減損：	
104.1.1	\$-
攤 銷	-
104.12.31	-
攤 銷	-
105.12.31	<u>\$-</u>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u>\$4,500</u>
104.12.31	<u>\$-</u>

(2)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未有擔保之情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12.31	104.12.31
存出保證金	\$2,777	\$75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79	1,187
合 計	\$3,756	\$1,939

8. 其他應付款

	105.12.31	104.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8,040	\$3,180
應付廣告費	20,497	1,500
其他(註)	6,870	1,937
合 計	\$35,407	\$6,617

註：個別項目金額未達5,000千元者，予以合併揭露。

9.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15,000千元，實收資本總額為15,000千元，分為1,5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300千股，增資總額為33,000千元；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1,7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八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500千股，現金增資總額為140,000千元，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訂定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四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七日完成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100,000千元，實收資本總額為100,000千元，分為1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5.12.31	104.12.31
發行溢價	<u>\$105,000</u>	<u>\$-</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民國一〇三年度未有盈餘分配之情事，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944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7,000	-

10. 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607,998	\$479,447
其他營業收入	468	-
合計	<u>\$608,466</u>	<u>\$479,447</u>

11. 營業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汽車、停車位及房屋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3,097	\$1,8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296	1,149
合 計	<u>\$7,393</u>	<u>\$3,046</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3,257</u>	<u>\$1,878</u>

12.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68	\$24,547	\$26,615	\$1,338	\$11,753	\$13,091
勞健保費用	203	2,072	2,275	141	1,189	1,330
退休金費用	106	1,105	1,211	72	599	6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5	962	1,157	89	622	711
折舊費用	-	299	299	-	205	205
攤銷費用	-	492	492	-	1,000	1,000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2人及30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001%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772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6	\$-
利息收入	51	30
其他收入—其他	571	3,550
合 計	\$628	\$3,580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624	\$160
其 他	(2)	-
合 計	\$622	\$160

14. 所得稅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1,606	\$3,97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1)	2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565	\$3,980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67,074	\$28,239
以法定所得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11,403	\$4,801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632)	(82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745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1,565	\$3,980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12.31	104.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537	\$449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預計及一〇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皆為20.48%。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1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5年度	104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55,509	\$24,25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683	3,2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u>\$9.77</u>	<u>\$7.58</u>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55,509	\$24,25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683	3,20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註)	19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5,702</u>	<u>3,20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9.73</u>	<u>\$7.58</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註：係以本集團之最近一期辦理現金增資之價格計算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聖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富悅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 銷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9,321	\$280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	450
富悅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4,119	10,884
其 他	21	-
合 計	<u>\$13,461</u>	<u>\$11,614</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約為30~90天。

2. 進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22,211	\$3,589
其 他	441	-
合 計	<u>\$22,652</u>	<u>\$3,589</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間約為30~90天。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9,787	\$-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	506
其 他	765	1,070
合 計	\$10,552	\$1,576

4. 應付票據－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3,086	\$-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1,808	\$3,584
其 他	193	-
合 計	\$2,001	\$3,584

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4,725	\$-
其 他	-	2
合 計	\$4,725	\$2

7.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向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及出售商標權，購買及出售價款分別為11,500千元及7,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價款4,725千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8. 租金支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71	\$-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05.12.31	104.12.31
短期員工福利	\$3,791	\$1,532
退職後福利	166	58
合 計	\$3,957	\$1,590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08,173	\$27,82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03	403
應收帳款	117,917	57,4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52	1,576
其他應收款	40	1
存出保證金	2,777	752
合 計	\$339,862	\$87,995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14,049	\$78,582
其他應付款	40,132	6,619
合 計	<u>\$154,181</u>	<u>\$85,201</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監察人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重要市場風險主係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較多外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款項)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帳款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百分比分別為94%及8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集團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款項回收情形。

本集團之財會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5.12.31</u>					
應付票據	\$53,775	\$-	\$-	\$-	\$53,775
應付帳款	60,274	-	-	-	60,274
其他應付款	40,132	-	-	-	40,132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4.12.31</u>					
應付票據	\$43,844	\$-	\$-	\$-	\$43,844
應付帳款	34,738	-	-	-	34,738
其他應付款	6,619	-	-	-	6,619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金額單位：千元

	105.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64.69	32.25	\$11,761	1%		\$118
人 民 幣	535.51	4.77	2,556	1%		26
加 幣	37.74	23.91	902	1%		9
港 幣	4,568.65	4.159	19,001	1%		190

104.12.31：無此情事。

本集團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624千元及160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集團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依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含)開始，本集團已遵循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合併資產負債表
項目之調節

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	\$27,822	\$-	\$-	\$27,822	現金及約當現金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403	-	-	40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57,441	-	-	57,441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76	-	-	1,57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	1	-	-	1	其他應收款	
存貨淨額	31,784	-	-	31,784	存貨	
預付款項	1,633	-	-	1,633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23	-	-	23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u>120,683</u>	-	-	<u>120,683</u>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淨額	1,456	-	-	1,4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39	-	-	1,9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u>3,395</u>	-	-	<u>3,395</u>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u>\$124,078</u>	-	-	<u>\$124,078</u>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43,844	\$-	\$-	\$43,844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31,154	-	-	31,154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84	-	-	3,584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費用	6,617	-	-	6,617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	-	-	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24	-	-	4,324	本期所得稅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u>89,525</u>	-	-	<u>89,525</u>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100	-	-	1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長期負債合計	<u>100</u>	-	-	<u>100</u>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u>89,625</u>	-	-	<u>89,625</u>	負債總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金額	項目	註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股東權益					權益	
股本	\$15,000	-	-	\$15,000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19,453	-	-	19,453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總計	34,453			34,453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24,078			\$124,078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金額	項目	註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營業收入淨額	\$479,447	\$-	\$-	\$479,447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294,703)	-	-	(294,703)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184,744			184,744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60,105)	-	-	(160,105)	營業費用	
營業淨利	24,639			24,639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30	-	-	30	其他收入	1
兌換利益	160	-	-	16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什項收入	3,550	-	-	3,550	其他收入	1
合計	3,740			3,74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40)	-	-	(140)	財務成本	1
合計	3,600			3,6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稅前淨利	28,239			28,239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3,980)	-	-	(3,980)	所得稅(利益)費用	
本期淨利	\$24,259			\$24,259	本期淨利	
-	-	-	-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24,2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息收現數30千元係單獨予以揭露。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1.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集團原依我國準則編製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2.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十四、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詳附表一。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集團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第一點(1)~(9)項之相關資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五、部門資訊

1.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管理階層係以集體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2.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業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3.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與假設相同。

4. 部門損益與資產及與其相關之調節資訊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損)益為稅前(損)益，無須調節。

(2)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資產等於總資產，無須調節。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產品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商品之銷售，收入餘額明細組成，請詳附註六.10之說明。

6. 地區別之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台 灣	\$549,183	\$478,997
其他國家	59,283	450
合 計	<u>\$608,466</u>	<u>\$479,447</u>

收入以交付商品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7.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來自單一客戶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均來自台灣，其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A客戶	\$146,571	\$-
B客戶	181,699	165,847

軒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註一)	單價 (註一)	授信期間 (註一)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本公司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2,211	8	-	-	-	-	(4,894)	(5)	
			銷貨 (9,321)	(2)	-	-	-	-	9,787	7	

註一：請參閱附註七說明。

註二：佔進(銷)貨之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軒都國際(股)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等	\$2,461	\$-	10,000	100%	\$6,470	\$4,009	\$4,009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06678

號

會員姓名：林素雯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24347235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三三〇六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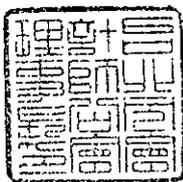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 一〇五 年 一 月 一 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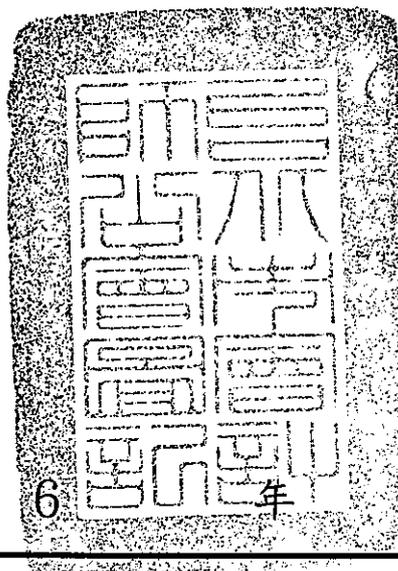
民國 一〇五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

年

二月

16日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民國一〇五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11號7樓
公司電話：(02) 8712-1319

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9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之解釋及適用	11-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2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42
(八) 質押之資產	4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 其他	43-4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0
3. 大陸投資資訊	48
(十四) 部門資訊	4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1-65

會計師查核報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銷貨收入之認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收入金額為新台幣873,938千元，由於銷貨收入係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測試銷貨循環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情形；選取樣本執行交易測試，並核對其交易紀錄及有關憑證；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選取樣本執行截止測試，核至相關單據所記載之交易條件以確定交易認列時點之正確性；透過執行毛利率及前十大銷貨客戶變動等分析性程序，並檢視期後有無重大銷貨退回與折讓等，以確認列收入認列金額及時點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之評價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50,008 千元，佔資產總額約為 11%，其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具效期特性，存貨易受市場變化及銷售狀況影響其淨變現價值，而可能產生存貨之跌價損失，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針對存貨呆滯損失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並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況；並考量存貨之預期需求及市場價值，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所作之分析與評估，包括存貨變現的可能性及淨變現價值之估計。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林素雯 

會計師：

余倩如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215,908	47	\$183,748	45	2150	應付票據	七	\$84,525	18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及六	403	-	403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	72	-	-	-	2170	應付帳款	七	36,860	8
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及七	6	-	-	-	2180	其他應付款	六	3,77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	112,512	24	105,291	26	22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5,569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及七	66,494	14	25,884	6	2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	849	-	40	-	223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062	3
130x	存貨	四及六	50,008	11	78,688	19	2399	流動負債合計		733	-
1410	預付款項		704	-	3,999	1	21xx			185,520	4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	-	23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46,972	96	398,286	97				149,424	36
	非流動資產						2xxx	負債總計		185,520	4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5,220	1	6,470	2	31xx	權益	六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2,680	1	1,157	-	3100	股本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5,747	1	4,500	1	3110	普通股股本		120,000	2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1,009	-	-	-	3200	資本公積	六	55,000	1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2,222	1	1,973	-	3300	保留盈餘	六	7,50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878	4	14,100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5,821	2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3,330	22
								保留盈餘合計		57,962	14
							3400	其他權益		-	-
							3xxx	權益總計		278,330	60
1xxx	資產總計		\$463,850	100	\$412,38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463,850	1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民國一〇六年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四、六及七	\$873,938	100	\$563,78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及六	(377,541)	(43)	(236,800)	(42)
5900	營業毛利		496,397	57	326,989	58
6000	營業費用	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39,447)	(39)	(244,441)	(43)
6200	管理費用		(33,711)	(4)	(12,29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220)	(1)	(8,223)	(2)
	營業費用合計		(380,378)	(44)	(264,955)	(47)
6900	營業利益		116,019	13	62,034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				
7010	其他收入		371	-	59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30)	-	43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50)	-	4,00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09)	-	5,040	1
7900	稅前淨利		114,210	13	67,074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18,842)	(2)	(11,565)	(2)
8200	本期淨利		95,368	11	55,509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368	11	\$55,509	10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7.95		\$7.22	
	每股盈餘(元)	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7.74		\$7.2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利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3110 \$15,000	3200 \$-	3310 \$14	3350 \$19,439	3XXX \$34,453
B1	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44	(1,944)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7,000	-	-	(17,000)	-
D1	民國一〇五年度淨利	六	-	-	-	55,509	55,509
D3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	-	-	-	-
D5	民國一〇五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5,509	55,509
E1	現金增資	六	68,000	105,000	-	-	173,000
Z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0,000	\$105,000	\$1,958	\$56,004	\$262,962
A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100,000	\$105,000	\$1,958	\$56,004	\$262,962
B1	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	-	-	5,551	(5,551)	-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六	-	-	-	(30,000)	(30,000)
C15	普通股股票股利	六	20,000	-	-	(20,000)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	-	(50,000)	-	-	(50,000)
D1	民國一〇六年度淨利	六	-	-	-	95,368	95,368
D3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	-	-	-	-
D5	民國一〇六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95,368	95,368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0,000	\$55,000	\$7,509	\$95,821	\$278,33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14,210	\$67,07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53	299
A20200	攤銷費用	1,062	492
A21200	利息收入	(275)	(4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250	(4,00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72)	-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	(6)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7,221)	(47,34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40,610)	(24,814)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809)	(39)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28,680	(46,904)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295	(2,36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17	(210)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33,836	6,845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增加	(3,086)	3,086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5,026)	10,73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770	(1,5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0,162	30,25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725)	4,7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增加	488	24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33,693	(3,56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5	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174)	(5,96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6,794	(9,487)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46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6)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87)	(32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871)	(4,5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34)	(7,48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減少	-	(1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0,000)	-
C04600	現金增資	-	173,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0,000)	172,90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160	155,92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3,748	27,82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5,908	\$183,74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八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從事面膜、美妝保養品之研發及銷售。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11號7樓。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就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 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 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 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外，此準則之適用亦連帶適用相關揭露修正之規定。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反之，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獎勵之數量而納入該交易所產生之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租稅法規要求企業有義務就與股份基礎給付有關之員工納稅義務扣繳金額並代員工移轉該金額予稅捐機關，而為履行此義務，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可能允許或規定企業自權益工具總量中扣繳與員工納稅義務等值之某一數量之權益工具。若此種交易無前述淨額交割特性時將會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該交易整體應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及(3)釐清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條款及條件被修改，而使其成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該交易自修改日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參照所給與權益工具於修改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依已收取之商品或勞務之程度於修改日認列於權益，於修改日除列該日之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負債，修改日所除列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認列權益之金額間之差額立即認列於損益。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8)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年1月1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2020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2021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 (9)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列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單僅管理當局對不動產之使用意圖改變並無法對用途改變提供證據。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0)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附錄E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揭露規定(除第B10至B16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該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前述(1)、(2)、(5)及(6)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本公司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初次適用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公司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現行銷售商品交易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初次適用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未對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須認列合約資產，與現行認列應收帳款之作法不同。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b. 為配合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性，本公司評估因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須新增附註揭露。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此係針對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債務工具採預計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損，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則採簡化作法(包括準備矩陣)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前述評估減損之規定與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型不同，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 b. 為配合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性，本公司評估因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對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 c. 基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適用，同時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相關揭露之規定，其中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初次適用之揭露規定，故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C.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公司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將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

-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該解釋規範，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此解釋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自202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IAS 28前適用IFRS 9，且於適用IFRS 9時，不考慮因適用IAS 28所產生之任何調整。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據其對過去交易或事件之原始認列，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於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2)、(4)、(6)及(7)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12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個體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7.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8.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合併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目	耐用年限
辦公設備	2~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租賃

公司為承租人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個體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商標權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10~12年)	有限(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依法定享有年限或估計效益年限孰短者以直線法攤銷	依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4.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6.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本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有關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2.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估計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124,908	\$182,748
定期存款	91,000	1,000
合 計	<u>\$215,908</u>	<u>\$183,748</u>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況。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6.12.31	105.12.31
活期存款	<u>\$403</u>	<u>\$403</u>
流 動	<u>\$403</u>	<u>\$403</u>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72	\$-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u>72</u>	<u>-</u>
應收票據－關係人	6	-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u>6</u>	<u>-</u>
合 計	<u>\$78</u>	<u>\$-</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112,512	\$105,291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u>112,512</u>	<u>105,29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494	25,884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u>66,494</u>	<u>25,884</u>
合 計	<u>\$179,006</u>	<u>\$131,175</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 (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收帳款因個別評估或群組評估所產生之減損損失，而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亦無發生或迴轉及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情形(信用風險揭露詳附註十二)。
-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60天內	61-90天	91-365天	
106.12.31	\$178,093	\$913	\$-	\$-	\$179,006
105.12.31	\$122,553	\$4,835	\$2,942	\$845	\$131,175

- (4)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

5. 存貨淨額

	106.12.31	105.12.31
原 料	\$24,465	\$34,349
半 成 品	1,219	866
製 成 品	24,324	43,473
淨 額	\$50,008	\$78,688

-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377,541千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與存貨報廢損失，金額為188千元與7,981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236,800千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與存貨報廢損失，金額為4,882千元與4,137千元。
- (2) 上述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6.12.31		105.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子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5,220	100%	\$6,470	100%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增減變動表如下：

	<u>辦公設備</u>
成 本：	
105.1.1	\$3,924
增 添	-
105.12.31	<u>3,924</u>
增 添	<u>2,076</u>
106.12.31	<u>\$6,000</u>
折舊及減損：	
105.1.1	\$2,468
折 舊	<u>299</u>
105.12.31	<u>2,767</u>
折 舊	<u>553</u>
106.12.31	<u>\$3,320</u>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u>\$2,680</u>
105.12.31	<u>\$1,157</u>

(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3)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8. 無形資產

(1) 增減變動表如下：

	<u>商標權</u>	<u>電腦軟體</u>	<u>合 計</u>
成 本：			
105.1.1	\$-	\$-	\$-
增 添	<u>4,500</u>	<u>-</u>	<u>4,500</u>
105.12.31	<u>4,500</u>	<u>-</u>	<u>4,500</u>
增 添	<u>-</u>	<u>1,871</u>	<u>1,871</u>
106.12.31	<u>\$4,500</u>	<u>\$1,871</u>	<u>\$6,371</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合 計
攤銷及減損：			
105.1.1	\$-	\$-	\$-
攤 銷	-	-	-
105.12.31	-	-	-
攤 銷	450	174	624
106.12.31	\$450	\$174	\$624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4,050	\$1,697	\$5,747
105.12.31	\$4,500	\$-	\$4,500

(2)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製造費用	\$44	\$-
推銷費用	494	-
管理費用	43	-
研究費用	43	-
合 計	\$624	\$-

(3)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未有擔保之情事。

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12.31	105.12.31
存出保證金	\$1,766	\$1,07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56	895
合 計	\$2,222	\$1,973

10. 其他應付款

	106.12.31	105.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142	\$8,04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2,800	-
應付廣告費	13,466	20,497
其他(註)	8,161	6,870
合 計	\$45,569	\$35,407

註：個別項目金額未達5,000千元者，予以合併揭露。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15,000千元，實收資本總額為15,000千元，分為1,5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300千股，增資總額為33,000千元；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1,7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八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500千股，現金增資總額為140,000千元，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訂定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四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七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五日完成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300,000千元，實收資本總額為120,000千元，分為12,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

(2) 資本公積

	106.12.31	105.12.31
發行溢價	<u>\$55,000</u>	<u>\$105,000</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551	\$1,944
普通股現金股利	30,000	-
普通股股票股利	20,000	17,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50,000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日董事會擬通過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列示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9,537	
普通股現金股利	67,800	\$5.65
普通股股票股利	18,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34,200	2.85

12.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873,729	\$563,321
其他營業收入	209	468
合計	\$873,938	\$563,789

13.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汽車、停車位及房屋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不超過一年	\$4,381	\$3,0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918	4,296
合 計	<u>\$7,299</u>	<u>\$7,393</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4,574</u>	<u>\$3,257</u>

14.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202	\$52,317	\$56,519	\$2,068	\$24,547	\$26,615
勞健保費用	405	3,545	3,950	203	2,072	2,275
退休金費用	190	1,891	2,081	106	1,105	1,21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50	3,068	3,618	195	962	1,157
折舊費用	79	474	553	-	299	299
攤銷費用	43	1,019	1,062	-	492	49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69人及52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十五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以10%估列員工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金額為12,800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12,800千元及董監酬勞0千元，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772千元及0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34	\$6
利息收入	275	47
其他收入－其他	62	541
合 計	<u>\$371</u>	<u>\$594</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929)	\$439
其 他	(1)	(2)
合 計	<u>\$(930)</u>	<u>\$437</u>

16. 所得稅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9,851	\$11,60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09)	(41)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8,842</u>	<u>\$11,565</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14,210	\$67,074
以法定所得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19,416	\$11,403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12	(63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786)	74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4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8,842</u>	<u>\$11,565</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47	\$-	\$14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862	-	86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009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09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6.12.31 (註)	105.12.31 \$2,537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年度 (註)	105年度 20.48%

註：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公布生效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17.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6年度	105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95,368	\$55,50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2,000	7,683
基本每股盈餘(元)	\$7.95	\$7.22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95,368	\$55,50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2,000	7,683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註)	320	1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2,320	7,702
稀釋每股盈餘(元)	\$7.74	\$7.21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註：係以本公司之最近一期(民國一〇五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之價格計算之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本公司投資之子公司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聖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富悅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銷貨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100,045	\$14,606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482	9,321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3,864	
富悅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	4,119
其他	228	21
小計	4,574	13,460
合計	\$104,619	\$28,067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約為180天。

2. 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50,871	\$22,211
其他	23	441
合計	\$50,894	\$22,652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間約為30~90天。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6	\$-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63,526	\$15,332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1	9,787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2,967	
其他	-	765
小計	2,968	10,552
合計	\$66,494	\$25,884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付票據－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	\$3,086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3,771	\$1,808
其 他	-	193
合 計	\$3,771	\$2,001

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	\$4,725

8.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向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及出售商標權，購買及出售價款分別為11,500千元及7,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價款4,725千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9. 租金支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86	\$171

10.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06.12.31	105.12.31
短期員工福利	\$9,293	\$3,791
退職後福利	387	166
合 計	\$9,680	\$3,957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且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經總統公布，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施行生效。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為20%。該稅率之變動續後將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178千元。
2.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計增加股本新台幣2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以新臺幣120元溢價發行，計募資金總額為新台幣240,000千元整。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15,803	\$183,69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03	403
應收票據	72	-
應收票據－關係人	6	-
應收帳款	112,512	105,29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494	25,884
其他應收款	849	40
存出保證金	1,766	1,078
合計	\$397,905	\$316,387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6.12.31	105.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25,156	\$97,662
其他應付款	45,569	40,132
合 計	\$170,725	\$137,794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監察人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重要市場風險主係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較多外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款項)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6%及95%，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款項回收情形。

本公司之財會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u>短於一年</u>	<u>二至三年</u>	<u>四至五年</u>	<u>五年以上</u>	<u>合計</u>
<u>106.12.31</u>					
應付票據	\$84,525	\$-	\$-	\$-	\$84,525
應付帳款	40,631	-	-	-	40,631
其他應付款	45,569	-	-	-	45,569
<u>105.12.31</u>					
應付票據	\$53,775	\$-	\$-	\$-	\$53,775
應付帳款	43,887	-	-	-	43,887
其他應付款	40,132	-	-	-	40,132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金額單位：千元

		106.12.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2.26	29.83	\$2,156	1%	\$22
人 民 幣		376.01	4.550	1,711	1%	17
加 幣		92.46	23.68	2,189	1%	22
港 幣		13,849.95	3.804	52,685	1%	527
		105.12.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01.60	32.25	\$6,502	1%	\$65
人 民 幣		150.00	4.617	693	1%	7
加 幣		37.74	23.91	902	1%	9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與兌換利益分別為929千元及439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9.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詳附表一。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詳附表一。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第一點(1)~(9)項之相關資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 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註一)	授信期間 (註一)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進貨	(11) 14	180天 30天	- -	- -	63,526 (3,771)	35 (3)	

註一：請參閱附註七說明。

註二：佔進(銷)貨之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等	\$6,470	\$6,470	10,000	100%	\$5,220	\$(1,250)	\$(1,250)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2
應收票據明細表	附註六.3
應收帳款明細表	2
存貨明細表	附註六.5
預付款項明細表	3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4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累計折舊明細表	附註六.7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8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7
應付票據明細表	8
應付帳款明細表	9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1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明細表	10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六.12
營業成本明細表	11
推銷費用明細表	12
管理費用明細表	13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14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15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14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目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05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註)	124,803	
	定期存款	91,000	
合 計		<u>\$215,908</u>	

註：外幣存款明細如下：

幣別	原幣金額(元)	兌換匯率	新臺幣金額(元)
CNY	\$376.01	4.550	\$1,711
USD	\$72.26	29.83	2,156
HKD	\$13,849.95	3.804	52,685
CAD	\$92.46	23.68	2,189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明細表(含關係人)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子 公 司		\$63,526	
A 公 司		48,770	
B 公 司		27,601	
C 公 司		17,259	
D 公 司		8,572	
其 他		13,278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179,006	
減：備抵呆帳		-	
淨 額		<u>\$179,006</u>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預付費用	廣告及汽車保險等	\$670	
預付貨款		34	
		<u>\$704</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退稅捐		<u>\$849</u>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暫付款		<u>\$16</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率	金額	單價			總價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10,000	100%	\$6,470	-	\$-	-	\$(1,250) 註1	10,000	100%	\$1	\$5,220	無	
合計			<u>\$6,470</u>		<u>\$-</u>		<u>\$(1,250)</u>				<u>\$5,220</u>		

註1：本期淨增減變動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1,250千元。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存出保證金	汽車租賃及辦公室租賃之保證金等	\$1,766	
其 他		<u>456</u>	
合 計		<u><u>\$2,222</u></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49,875	
B 公 司		12,255	
其 他		<u>22,395</u>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u>\$84,525</u></u>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14,766	
B 公 司		9,781	
C 公 司		3,771	
D 公 司		2,190	
E 公 司		2,052	
其 他		8,071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40,631</u>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款項		\$581	
代收 款	代扣稅款、代收勞健保及代收退休金等	129	
暫收 款		23	
合 計		<u>\$733</u>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存貨		
期初原料及物料	\$83,570	
加：本期進料(淨額)	181,734	
退料或入庫	380,753	
減：領料	(214,113)	
期末存貨	<u>(55,078)</u>	
本期耗用原料		376,866
製造費用		<u>13,827</u>
製造成本		390,693
減：轉列廣告費		(10,480)
轉列費用		(2,860)
存貨報廢		<u>(7,981)</u>
銷貨成本		369,372
其他營業成本		
存貨跌價損失	188	
存貨報廢	<u>7,981</u>	<u>8,169</u>
營業成本		<u><u>\$377,541</u></u>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26,121	
運 費		17,766	
廣 告 費		183,197	
其 他		112,363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339,447</u>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3.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25,175	
租金支出		1,850	
勞務費		1,889	
其 他		4,797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33,711</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4.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2,912	
租金支出		751	
檢驗審查費		936	
其 他		<u>2,621</u>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7,220</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1071774號

會員姓名：
 (1) 林素雯
 (2) 余倩如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電話：(02) 2757-8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三三〇六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9130553
 (2) 北市會證字第 三七〇三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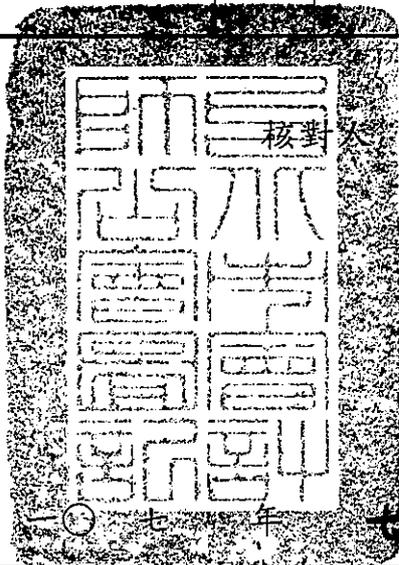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自民國 一〇六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素雯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余倩如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一〇七 年 七 月 十八 日

裝 訂 線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11號7樓

公司電話：(02) 8712-1319

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8
(五) 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38
(七) 關係人交易	38-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1-44
(十三)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4-47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4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0
3. 大陸投資資訊	48
(十五) 部門資訊	4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1-67

會計師查核報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素雯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183,748	45	\$27,822	23	2150	\$50,689	12	\$43,844	3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及六	403	-	403	-	2160	3,086	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	105,291	26	57,441	46	2170	41,886	10	31,154	2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及七	25,884	6	1,576	1	2180	2,001	-	3,584	3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	40	-	1	-	2200	35,407	9	6,617	5
130x	存貨	四及六	78,688	19	31,784	26	2220	4,725	1	2	-
1410	預付款項		3,999	1	1,633	1	2230	11,385	3	4,324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3	-	23	-	2399	245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98,286	97	120,683	97	21xx	149,424	36	89,525	7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6,470	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1,157	-	1,456	1	2670	-	-	100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4,500	1	-	-	25xx	-	-	10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	1,973	-	1,93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100	3	3,395	3	2xxx	149,424	36	89,625	72
	資產總計		\$412,386	100	\$124,078	100		\$412,386	100	\$124,07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七					七				
	應付票據—關係人										
	應付帳款	七					七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					六				
	其他應付款	七					七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四及六					四及六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權益										
	股本	六					六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六					六				
	保留盈餘	六					六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新加坡國際服務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民國一〇四年度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四、六及七	\$563,789	100	479,4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及七	(236,800)	(42)	(294,703)	(62)
5900	營業毛利		326,989	58	184,744	38
6000	營業費用	六				
6100	推銷費用		(244,441)	(43)	(148,204)	(31)
6200	管理費用		(12,291)	(2)	(6,538)	(1)
6300	研發費用		(8,223)	(2)	(5,363)	(1)
	營業費用合計		(264,955)	(47)	(160,105)	(33)
6900	營業利益		62,034	11	24,639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				
7010	其他收入		594	-	3,58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37	-	160	-
7050	財務成本		-	-	(14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009	1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40	1	3,600	1
7900	稅前淨利		67,074	12	28,239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11,565)	(2)	(3,980)	(1)
8200	本期淨利		\$55,509	10	\$24,259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5,509	10	\$24,259	5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本期淨利		\$9.77		\$7.58	
	每股盈餘(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				
	本期淨利		\$9.73		\$7.5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陳嘉庚 經理 陳嘉庚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3110	3200	3310	3350	3XXX \$10,194
D1	民國一〇四年度淨利	六	\$15,000	\$-	\$14	\$(4,820)	
D3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	-	-	24,259	24,259
D5	民國一〇四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000	\$-	\$14	\$19,439	\$34,453
A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15,000	\$-	\$14	\$19,439	\$34,453
B1	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944	(1,944)	-
B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	-	-	-	(17,000)	-
	普通股股票股利	六	17,000	-	-	-	-
D1	民國一〇五年度淨利	六	-	-	-	55,509	55,509
D3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	-	-	-	-
D5	民國一〇五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5,509	55,509
E1	現金增資	六	68,000	105,000	-	-	173,000
Z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0,000	\$105,000	\$1,958	\$56,004	\$262,96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67,074	\$28,239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9	205
A20200	攤銷費用	492	1,000
A20900	利息費用	-	140
A21200	利息收入	(47)	(3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009)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47,344)	(30,93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4,814)	(1,0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9)	1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46,904)	2,99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366)	79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10)	20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845	(11,148)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	3,086	-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10,732	20,36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83)	3,58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0,254	(31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4,723	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增加(減少)	245	(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3,566)	13,83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7	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968)	(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487)	13,867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46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3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26)	(25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50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00)	(92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87)	(2,109)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65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其他增加	-	100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其他減少	(100)	-
C04600	現金增資	173,000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1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2,900	(5,69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55,926	6,06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822	21,75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3,748	\$27,82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八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從事面膜、美妝保養品之研發及銷售。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11 號 7 樓。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本公司評估新準則及修正對本公司影響請詳附註十三。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4)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

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反之，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獎酬之數量而納入該交易所產生之負債衡量之考量。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釐清若租稅法規要求企業有義務就與股份基礎給付有關之員工納稅義務扣繳金額並代員工移轉該金額予稅捐機關，而為履行此義務，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可能允許或規定企業自權益工具總量中扣繳與員工納稅義務等值之某一數量之權益工具。若此種交易無前述淨額交割特性時將會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該交易整體應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及(3)釐清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條款及條件被修改，而使其成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該交易自修改日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參照所給與權益工具於修改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依已收取之商品或勞務之程度於修改日認列於權益，於修改日除列該日之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負債，修改日所除列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認列權益之金額間之差額立即認列於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9)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 2020 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 2021 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

- (10)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1) 2014-2016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附錄 E 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揭露規定(除第 B10 至 B16 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 21 及 22 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個體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2)、(4)、(6)及(7)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12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個體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7.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8.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合併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u>項目</u>	<u>耐用年限</u>
辦公設備	2~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租賃

公司為承租人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個體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商標權
耐用年限	有限(10~12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依法定享有年限或估計效益年限孰短者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4.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6.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本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182,748	\$27,822
定期存款	1,000	-
合計	\$183,748	\$27,82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況。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12.31	104.12.31
活期存款	\$403	\$403
流動	\$403	\$403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105,291	\$57,441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105,291	57,4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884	1,576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25,884	1,576
合計	\$131,175	\$59,017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收帳款因個別評估或群組評估所產生之減損損失，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亦無發生或迴轉及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情形(信用風險揭露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帳齡分析：

	未逾期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且未減損	60天內	61-90天	
105.12.31	\$122,553	\$4,835	\$2,942	\$845	\$131,175
104.12.31	50,026	8,485	56	450	59,017

(4)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

4. 存貨淨額

	105.12.31	104.12.31
原料	\$34,349	\$13,227
半成品	866	4,136
製成品	43,473	14,421
淨額	\$78,688	\$31,784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 236,800 千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與存貨報廢損失，金額為 4,882 千元與 4,137 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 294,703 千元。

(2) 上述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12.31		104.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子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6,470	100%	\$-	-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增減變動表如下：

	辦公設備
成本：	
104.1.1	\$2,991
增添	933
104.12.31	3,924
增添	-
105.12.31	\$3,924
折舊及減損：	
104.1.1	\$2,263
折舊	205
104.12.31	2,468
折舊	299
105.12.31	\$2,767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1,157
104.12.31	\$1,456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3)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7. 無形資產

(1) 增減變動表如下：

	<u>商標權</u>
成 本：	
104.1.1	\$-
增添	-
104.12.31	-
增添	4,500
105.12.31	<u>\$4,500</u>
折舊及減損：	
104.1.1	\$-
折舊	-
104.12.31	-
折舊	-
105.12.31	<u>\$-</u>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u>\$4,500</u>
104.12.31	<u>\$-</u>

(2)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未有擔保之情事。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存出保證金	\$1,078	\$75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895	1,187
合 計	<u>\$1,973</u>	<u>\$1,939</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其他應付款

	105.12.31	104.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8,040	\$3,180
應付廣告費	20,497	1,500
其他(註)	6,870	1,937
合 計	<u>\$35,407</u>	<u>\$6,617</u>

註：個別項目金額未達 5,000 千元者，予以合併揭露。

10.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 15,000 千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15,000 千元，分為 1,5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300 千股，增資總額為 33,000 千元；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 1,700 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整。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八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 千股，現金增資總額為 140,000 千元，此項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訂定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四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一〇五年十一月七日完成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100,000 千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100,000 千元，分為 1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

(2) 資本公積

	105.12.31	104.12.31
發行溢價	\$105,000	\$-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民國一〇三年度未有盈餘分配之情事，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944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7,000	-

11. 營業收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563,321	\$479,447
其他營業收入	468	-
合計	\$563,789	\$479,447

12.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汽車及房屋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3,097	\$1,8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296	1,149
合 計	\$7,393	\$3,046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3,257	\$1,878

13.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68	\$24,547	\$26,615	\$1,338	\$11,753	\$13,091
勞健保費用	203	2,072	2,275	141	1,189	1,330
退休金費用	106	1,105	1,211	72	599	6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5	962	1,157	89	622	711
折舊費用	-	299	299	-	205	205
攤銷費用	-	492	492	-	1,000	1,00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52 人及 30 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0.001% 為員工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772 千元及 0 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5 年度	104 年度
租金收入	\$6	\$-
利息收入	47	30
其他收入—其他	541	3,550
合 計	<u>\$594</u>	<u>\$3,580</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 年度	104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439	\$160
其 他	(2)	-
合 計	<u>\$437</u>	<u>\$160</u>

(3) 財務成本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其他財務成本	<u>\$-</u>	<u>\$140</u>

15. 所得稅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1,606	\$3,97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1)	2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1,565</u>	<u>\$3,980</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67,074	\$28,239
以法定所得稅率 17%計算之所得稅	\$11,403	\$4,801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632)	(82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745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4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11,565	\$3,980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12.31	104.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537	\$449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預計及一〇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皆為 20.48%。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1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55,509	\$24,25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683	3,2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9.77	\$7.58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5 年度	104 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55,509	\$24,25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683	3,20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千股)(註)	19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702	3,200
稀釋每股盈餘(元)	\$9.73	\$7.58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註：係以本公司之最近一期辦理現金增資之價格計算之)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本公司投資之子公司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聖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富悅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 銷貨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14,606	\$-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9,321	280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	450
富悅國際行銷有限公司	4,119	10,884
其他	21	-
小計	13,461	11,614
合計	\$28,067	\$11,614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約為 180 天。

2. 進貨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22,211	\$3,589
其 他	441	-
合 計	<u>\$22,652</u>	<u>\$3,589</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間約為 30~90 天。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15,332	\$-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9,787	-
上海軒郁商貿有限公司	-	506
其 他	765	1,070
小 計	<u>10,552</u>	<u>1,576</u>
合 計	<u>\$25,884</u>	<u>\$1,576</u>

4. 應付票據－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3,086	\$-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1,808	\$3,584
其 他	193	-
合 計	<u>\$2,001</u>	<u>\$3,584</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4,725	\$-
其 他	-	2
合 計	<u>\$4,725</u>	<u>\$2</u>

7.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向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及出售商標權，購買及出售價款分別為 11,500 千元及 7,000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價款 4,725 千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8. 租金支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聚星文創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u>\$171</u>	<u>\$-</u>

9.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05.12.31	104.12.31
短期員工福利	\$3,791	\$1,532
退職後福利	166	58
合 計	<u>\$3,957</u>	<u>\$1,590</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83,691	\$27,82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03	403
應收帳款	105,291	57,4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884	1,576
其他應收款	40	1
存出保證金	1,078	752
合 計	<u>\$316,387</u>	<u>\$87,995</u>

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97,662	\$78,582
其他應付款	40,132	6,619
合 計	<u>\$137,794</u>	<u>\$85,201</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監察人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重要市場風險主係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較多外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款項)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5%及8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款項回收情形。

本公司之財會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5.12.31</u>					
應付票據	\$53,775	\$-	\$-	\$-	\$53,775
應付帳款	43,887	-	-	-	43,887
其他應付款	40,132	-	-	-	40,132
<u>104.12.31</u>					
應付票據	\$43,844	-	-	-	\$43,844
應付帳款	34,738	-	-	-	34,738
其他應付款	6,619	-	-	-	6,619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無此情事。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金額單位：千元

	105.12.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01.60	32.25	\$6,502	1%	\$65
人民幣	150.00	4.617	693	1%	7
加幣	37.74	23.91	902	1%	9

104.12.31：無此情事。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439千元及160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9.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為首份依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之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因此，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含)開始，本公司已遵循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個體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金額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金額	項目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	\$27,822	\$-	\$-	\$27,822	現金及約當現金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403	-	-	40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57,441	-	-	57,441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76	-	-	1,57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	1	-	-	1	其他應收款
存貨淨額	31,784	-	-	31,784	存貨
預付款項	1,633	-	-	1,633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23	-	-	23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u>120,683</u>	-	-	<u>120,683</u>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淨額	1,456	-	-	1,4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	-	-	-	無形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39	-	-	1,9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u>3,395</u>	-	-	<u>3,395</u>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u>\$124,078</u>			<u>\$124,078</u>	資產總計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金額	項目	註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43,844	\$-	\$-	\$43,844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31,154	-	-	31,154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84	-	-	3,584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費用	6,617	-	-	6,617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	-	-	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24	-	-	4,324	本期所得稅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89,525			89,525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100	-	-	1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長期負債合計	100			100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89,625			89,625	負債總計	
股東權益					權益	
股本	15,000	-	-	15,000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19,453	-	-	19,453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總計	34,453			34,453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24,078			\$124,078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金額	項目	註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營業收入淨額	\$479,447	\$-	\$-	\$479,447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294,703)	-	-	(294,703)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184,744			184,744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60,105)	-	-	(160,105)	營業費用	
營業淨利	24,639			24,639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30	-	-	30	其他收入	1
兌換利益	160	-	-	16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什項收入	3,550	-	-	3,550	其他收入	1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目	轉換至國際				金額	項目	註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40)	-	-	(140)	財務成本	1	
合計	3,600			3,6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稅前淨利	28,239			28,239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3,980)	-	-	(3,980)	所得稅(利益)費用		
本期淨利	\$24,259			\$24,259	本期淨利		
-	-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24,2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四年度個別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息收現數30千元係單獨予以揭露。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1. 個體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公司原依我國準則編製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2.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四、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詳附表一。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第一點(1)~(9)項之相關資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五、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軒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註一)	單價 (註一)	授信期間 (註一)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本公司	新普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2,211 銷貨 (9,321)	8 (2)	- -	- -	- -	(4,894) 9,787	(5) 7	

註一：請參閱附註七說明。

註二：佔進(銷)貨之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軒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等	\$2,461	\$-	10	100%	\$6,470	\$4,009	\$4,009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2
應收帳款明細表	2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3
存貨明細表	附註六.4
預付款項明細表	4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累計折舊明細表	附註六.6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7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7
應付票據明細表	8
應付票據-關係人明細表	9
應付帳款明細表	10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1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明細表	12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六.11
營業成本明細表	13
推銷費用明細表	14
管理費用明細表	15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16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附註六.14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13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57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註)	182,691	
	定期存款	1,000	
合 計		<u>\$183,748</u>	

註：外幣存款明細如下：

幣別	原幣金額(千元)	兌換匯率	新臺幣金額(千元)
CNY	\$150.00	4.617	\$693
USD	201.60	32.25	6,502
CAD	37.74	23.91	902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49,584	
B 公 司		24,964	
C 公 司		12,074	
D 公 司		6,782	
其 他		11,887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105,291	
減：備抵呆帳		-	
淨 額		<u>\$105,291</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子 公 司		\$15,332	
A 公 司		9,787	
其 他		765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25,884	
減：備抵呆帳		-	
淨 額		<u>\$25,884</u>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預付費用	房屋租金等	\$2,323	
預付貨款		1,230	
進項稅額		446	
		<u>\$3,999</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暫付款		<u>\$233</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價	總價		
Ludeya International Inc.	10	\$2,461	-	\$4,009 註1	-	\$-	10	\$6,470	\$639	\$6,385	無	
合計		<u>\$2,461</u>		<u>\$4,009</u>		<u>\$-</u>		<u>\$6,470</u>		<u>\$6,385</u>		

註1：本期淨增減變動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4,009千元。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存出保證金	汽車租賃及辦公室租賃之保證金等	\$1,078	
其 他		895	
合 計		<u>\$1,973</u>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13,270	
B 公 司		8,878	
C 公 司		8,424	
其 他		20,117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50,689</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應付票據-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u>\$3,086</u>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供應商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A 公司		\$15,552	
B 公司		7,126	
C 公司		5,228	
D 公司		3,898	
E 公司		3,183	
其他		6,899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計		<u>\$41,886</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1,808	
B 公 司		193	
合 計		<u>\$2,001</u>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款項		\$36	
代收款	代收退休金	6	
暫收款		203	
合 計		<u>\$245</u>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3.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存貨		
期初原料及物料	\$31,784	
加：本期進料(淨額)	149,771	
退料或入庫	332,378	
減：領料	(214,331)	
期末存貨	(83,570)	
本期耗用原料		216,032
製造費用		21,905
製造成本		237,937
減：轉列廣告費		(5,992)
轉列費用		(24)
存貨報廢		(4,137)
其他		(3)
銷貨成本		227,781
其他營業成本		
存貨跌價損失	4,882	
存貨報廢	4,137	9,019
營業成本		\$236,800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4.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廣告費		\$113,070	
贊助獎勵費		31,216	
配送處理費		19,239	
薪資費用		18,619	
推廣行銷處理費		13,276	
其 他		49,021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244,441</u>	

軒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4,349	
勞務費		2,664	
租金支出		1,608	
雜 費		830	
其 他		2,840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12,291</u>	

軒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6.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2,683	
租金支出		466	
檢驗審查費		998	
樣品費		2,240	
其 他		1,836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8,223</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06678

號

會員姓名：林素雯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24347235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三三〇六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 一〇五 年 一 月 一 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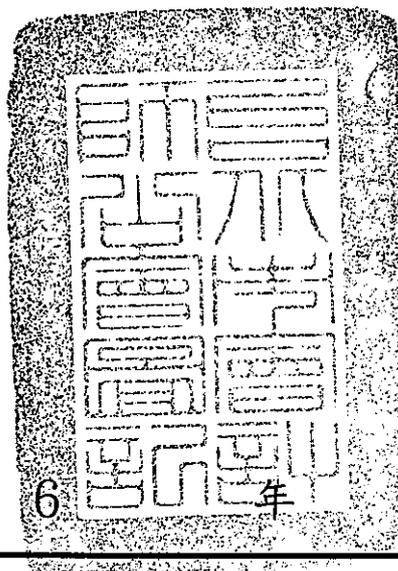
民國 一〇五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

年

二月

16日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胡 蕙 郁

